公告编号：2020-074

海控能源

NEEQ : 833042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半年度报告

2020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证券代码：833042　　证券简称：海控能源　　公告编号：2020-059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份总额为95,102,236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95,102,236股。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将于2020年07月15日 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等相关文件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9日

2020 年 7 月 15 日，公司成功向中国能建下属 4 家企业定向发行 95,102,236 股股票，并在全国股转系统公开挂牌。

2020 年 5 月 15 日，牛路岭分公司 1 号水轮发电机组成功投入 72 小时试运行，标志着该机组大修工作全面完成。

2020 年 4 月 16 日，公司东方新龙光伏项目全容量顺利并网发电并入南方电网，以实际行动助力海南“五网”建设，为加快推进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作出海控贡献。

2020 年 5 月，公司下属海控环保紧抓自贸港机遇，建设全生物降解塑料项目，推动全生物降解塑料产业发展。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9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11

第四节 重大事件 24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31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35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39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宇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玉及会计主管人员冯志岭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是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是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审计	□是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海南控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股占比为 72.45%，对公司经营管理拥有较大的影响力。若海南控股利用其控股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影响公司经营和财务独立性，并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利益带来风险。
2.电力体制改革带来的风险	目前海控能源的上网电价、定价原则均由当地物价部门核定，政府对电价控制较严，企业没有自主提高价格的权利。电力体制将由政府定价逐步转变为市场定价，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有国家政策变动和市场竞争导致电力消纳和电价变动，将对公司的收入和利润造成较大影响。
3.公司业绩受气候影响波动的风险	目前公司的业务分为水力发电、光伏发电和电力工程板块。报告期内，水资源是公司发电的决定性因素，公司所在地区海南气候具有热带海洋特征，全年暖热，雨量充沛，干湿季节明显，年平均降雨量达 1600~1800 毫米。2019-2020 年气候条件变化引起的水电站所在流域降雨大幅减少，导致公司水力发电量下降，公司业绩相对往年有所下滑。因此公司的业绩受季节变化和气候变化的影响可能会波动。
4.建筑行业经济周期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力生产、经营、投资，水利、电力工程机电安装与工程施工。建筑行业属于周期性行业，其特点在于行业内企业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受经济周期的影响明显。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发展，为建筑行业提供了良好的发

	展机遇。但是，未来可能出现的经济不景气以及固定资产投资收缩，都可能对公司的收入产生负面影响。
5.资产、业务和人员区域分散引发的管理风险	由于需因地制宜以经营水电、光伏业务的特性，公司下属各分子公司分布在海南、湖北及江西等地，各电站相距较远，资产和人员的分散给公司的资产、财务等方面的管理、内部信息的交流和业务的相互协调带来很大的困难，可能导致公司管理成本增加和经营效率降低。
6.南尧河开发尚未取得电力业务许可证的风险	南尧河开发投资建设的昌江南尧河四级电站于 2011 年投入运行，其生产的电力通过专用传输线直接且唯一地销售给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因南尧河四级电站属于非并网运行的自备电厂，且装机量较小，电力主管部门认为可不办理电力业务许可证。但南尧河开发所经营的水电站的装机容量为 6000 千瓦，不属于豁免电力业务许可的项目范围，应当办理电力业务许可证。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南尧河开发未曾因此受到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南尧河开发正在就电力业务许可证办理事项与监管部门进行积极沟通申办。但南尧河开发未办理电力业务许可证的情形不符合相关电力经营许可相关规定，存在业务许可不规范的情形，可能会因此受到监管部门的处罚
7、有息负债偿债能力可能面临的风险	公司自 2010 年 12 月成立至今，有息债务从 0 万元增至 2020 年 6 月底的 115,534.06 万元，主要是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增加资金需求，通过债务融资补足并购、项目建设及经营资金需求。因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是有限的，我公司水电板块的营业收入受天气影响较大；光伏板块的营收较好，但是由于国家政策的原因，目前仅有 3 个光伏项目列入国家目录，剩余大多数的项目都还没有列入，以至于光伏补贴款未能及时到位；电力工程板块受市场影响较大，近几年外部经济下滑，电力工程业务受到较大影响，以上因素使得公司资金非常紧张。项目建设的资金及经营资金的需求需通过债务融资解决，使得公司资产负债率居高不下。公司 2020 年 6 月资产负债率在 65%左右，高的资产负债率可能带来不能按期清偿债务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本期重大风险因素分析：	1、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定向发行股票引进中能建海南、南方建投、规划设计公司、葛洲坝海南作为战略投资者，公司股权架构进一步优化，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避免控股股东进行不当控制，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及其他股东利益。 2、电力体制改革带来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深入研究电力体制改革的各项政策，紧随新能源汽车、智慧能源等新兴领域发展机遇，积极应对行业变化与市场竞争，避免因国家政策变动和市场竞争对公司造成的影响。 3、公司业绩受气候影响波动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新建相当规模的优质地面光伏发电站，与水力发电形成互补，较好的平抑了气候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同时，公司立足海南自贸港的政策优势、区位优势，不断通过拓宽主业相关领域、丰富业态，避免因气候影响造成较明显波动。 4、建筑行业经济周期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加强了对电力工程公司内控管理及业务拓展的力度，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完善电力工程业务板块的风险与内控管理、人力资源配置、充实市场开拓团队，着力拓展市场业务及提升专业服务水平，保持电力工程施工业务板块的健康发展。 5、资产、业务和人员区域分散引发的管理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加强公司内部管理，提高公司管理效率及减少公司内部管理成本，做好“走出去”战略下的人力规划，避免因公司资产、业务及人员区域分散化引发的管理风险。 6、南尧河开发尚未取得电力业务许可证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就电力业务许可证办理事项与监管部门进行沟通，监管部门认为南尧河四级电站的情形属于直供电，在转变为全额上网之前不需办理电力业务许可证。 7、有息负债偿债能力可能面临的风险 应对措施：为有效的控制资产负债率，防范财务风险，公司在把握好投资节奏，控制好投资规模的前提下，努力提升盈利水平，坚持深耕细作电力产业，提高主业贡献度的同时积极发现、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公司抓紧落实引进战略投资者中能建公司，并于 2020 年 7 月完成定增的所有事项，成功取得定增资金 2 亿元，通过引入新股东实现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改善股权结构，取得权益性资金降低资产负债率。 公司积极与各银行对接，完成预算融资需求，并同时做好融资储备。按期做好还本付息工作，配合贷款银行做好贷后管理工作，维护与贷款银行的关系，实现银企双赢，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信用。 公司加强资金的计划管理和综合调度，做好每个月资金计划、三个月的资金滚动预算、年度资金预算及资金执行情况分析及持续做好应收款项的催收工作。严格按资金预算执行，掌握各公司的成本费用支出，从而把控系统资金的整体情况，平衡各公司资金的缺口。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海控能源	指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0 年 12 月 22 日设立时名为海南水电股份有限公司,2012 年 11 月 14 日变更为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9 年 11 变更为现名）
海南控股	指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水电集团、水电发展公司	指	海南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司（2004 年 09 月 29 日设立时名为海南省水利电力发展有限公司，2008 年 2 月 22 日变更为现名）
海南省国资委	指	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水务投资	指	海南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牛路岭分公司	指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牛路岭分公司
莺歌海分公司	指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莺歌海分公司
东方分公司	指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方分公司
电力工程公司	指	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南尧河开发	指	海南海控能源南尧河开发有限公司
五指山发电	指	海南海控能源五指山发电有限公司
保亭发电	指	海南天汇能源保亭发电有限公司
天能电力	指	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响水发电	指	海南水电响水发电有限公司
英利能源	指	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
乐东发电	指	海南海控能源乐东发电有限公司
海南英利	指	海南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保亭农电	指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电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长江证券	指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财光华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管理的股份转让平台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市监局	指	市场监督管理局
澄迈智电	指	澄迈老城智电能源有限公司
莺歌海分公司	指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莺歌海分公司
东方分公司	指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方分公司
江西天汇	指	江西天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沙天能	指	三沙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襄阳旭昊晟	指	襄阳旭昊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玉山云星	指	玉山县云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雄宇	指	江西雄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家化	指	江西家化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蓝能汇	指	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
智慧新城公司	指	海南智慧新城配售电有限公司
科通公司	指	海南科通配售电有限公司
国改基金	指	海南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海控环保	指	海南海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海南天汇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邯郸平泰	指	邯郸市平泰贸易有限公司
鹿回头旅业	指	海南鹿回头旅业投资有限公司
莺歌海盐场	指	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
智慧能源	指	海南海控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能环院	指	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能建	指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能建海南	指	中能建（海南）有限公司
南方建投	指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规划设计公司	指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葛洲坝海南	指	葛洲坝（海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AINAN HOLDINGS ENERGY Co.,Ltd
证券简称	海控能源
证券代码	833042
法定代表人	王宇兴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叶卫东
联系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15A 全球贸易之窗 16F
电话	0898-8556863
传真	0898-68567991
电子邮箱	Hainanth@126.com
公司网址	www.hnholdingsenergy.com
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15A 全球贸易之窗 16F
邮政编码	5701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0 年 12 月 22 日
挂牌时间	2015 年 8 月 18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D44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D441 电力生产-D4412 水力发电
主要业务	电力生产和销售、经营、投资，清洁能源的开发与经营，电力工程机电安装与工程施工等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清洁能源电力生产，电力工程机电安装与工程施工等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401,203,783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海南省国资委，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100562443823M	否
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15A 全球贸易之窗 16F	是
注册资本（元）	401,203,783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长江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长江证券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7 月 14 日，公司完成定向增发股份 95,102,236 股的新增股份登记，并取得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增加注册资本后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 401,203,783 元增加至 496,306,019 元。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25,909,758.34	126,006,151.85	-0.08%
毛利率%	46.25%	44.7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27,568.94	1,781,643.68	176.5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289,598.87	-11,501,803.04	19.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67%	0.2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27%	-1.66%	-
基本每股收益	0.0118	0.0044	168.18%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711,642,841.32	2,481,636,995.34	9.27%
负债总计	1,787,452,416.42	1,770,510,607.99	0.9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02,691,655.22	697,765,028.28	29.3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82	1.74	4.5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8.91%	53.6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5.92%	71.34%	-
流动比率	1.04	0.64	-
利息保障倍数	1.29	1.09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9,471.66	10,929,723.74	-21.50%
应收账款周转率	0.52	0.69	-
存货周转率	4.74	4.32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9.27%	-3.3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0.08%	-4.41%	-
净利润增长率%	280.93%	-93.14%	-

（五）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清洁能源（电力）生产、经营、投资以及水利、电力工程机电安装与工程施工的业务。

（1）清洁能源业务主要为水力发电及光伏发电业务，依靠水资源和日照资源等可再生资源进行电力生产。集中式电站生产的电能大部分输送电网，销售给海南电网公司及国家电网江西省电力公司、湖北省电力公司，分布式光伏发电以“自发自用、余电上网”模式销售给用户。上网电力的销售价格由国家有关部门核定；直接销售给用户的电力价格由供需双方协商确定。

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家电网公司、海南电网公司，其中海南电网公司是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负责经营南方电网在海南投资的国有电网资产，对海南电网实施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调度、统一管理，承担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任务，直接为海南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提供电力供应和服务；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和湖北省电力公司为国家电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是以电网建设、管理、运营为核心业务的国有特大型能源供应企业， 承担着为江西省、湖北省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产生活提供电力供应与服务的重要使命。

（2）电力工程业务主要承接海南电网公司主网建设、农网、城网及配网建设、改造、升级等工程施工，以及海南省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及水电站、变电站的运行管理、维护检修业务。公司通过竞标方式获取工程项目、开拓业务，没有相对固定的主要客户，收入来源为工程施工服务收费。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没有发生较大的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亦没有发生较大的变化。

（二） 经营情况回顾

2020 年上半年，公司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稳步推进各项工作的进行。

（一） 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1、财务状况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 2,711,642,841.32 元，较上年期末数增加 230,005,845.98 元，同比增加 9.27%。公司负债总额 1,787,452,416.42 元，较上年期末数增加 16,941,808.43 元，同比增加 0.96%。公司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02,691,655.22 元，较上年期末数增加 204,926,626.94 元，同比增加 29.37%，主要是本期公司进行定行发行，总募集资金 200,000,002.43 元，收到子公司智慧能源公司少数股东投资款 9,000,000.00 元及累计实现净利润 4,064,979.55 元。

2、经营成果

（1）2020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5,909,758.34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96,393.51 元，同比减少 0.08%，主要因为①年初水库存水量比上年同期少，且本年的来水量比上年同期减少，及生态流量放水等影响，水力发电量同比减少，水电收入 24,971,068.82 元比上年同期 28,899,894.55 元减少 3,928,825.73 元；②其他收入 2,130,052.84 元比上年同期 5,538,828.27 元减少 3,408,775.43 元，主要系 2019 年上半年天能电力公司确认了曲周联德公司的代管运营收入，而 2019 年 9 月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曲周联德公司，天能电力代管曲周联德光伏电站收入本期合并抵消导致其他业务收入减少；③光伏发电收入 92,668,027.58 元比上年同期 85,705,376.13 元增加 6,962,651.45 元，主要是因为新建项目在 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④电力工程公司确认电力施工收入 5,996,863.09 元比上年同期 5,406,966.04 元增加 589,897.05 元。

（2）2020 年上半年，成本费用总额 119,425,688.16 元，比上年同期 122,661,078.45 元减少 3,235,390.29 元，同比减少 2.64%，主要因为：营业成本同比减少 1,998,631.26 元，主要是本期水力发电营业收入减少；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减少 774,657.49 元，主要系因疫情国家出台了减免的税务政策，本期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减少了 837,954.78 元；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1,881,756.11 元，主要系因疫情影响阶段性减免社会保险费，职工薪酬较上年同期减少 2,422,413.53 元；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420,728.2 元，主要为贷款本金增加，贷款利息相应增加。

（3）2020 年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4,064,979.55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997,846.93 元，同比增加 280.93%，主要因为本期因疫情影响减免了相关的税费和社会保险费，及收到 3.5MWp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补贴资金 1,588,900.00 元和英利组件赔偿款 1,000,000.00 元使得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二）2020 年经营计划情况

2020 年，公司计划开拓新能源充电桩业务市场；续建东方新龙龟场光伏项目；持续投资配售电业

务、光伏电站及水电厂改造等方面。

1.开拓新能源汽车充电桩业务市场

公司根据市场需求，拟开发新能源汽车充电桩业务，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预计 2020 年投资 2,750 万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我公司已出资 1,100.00 万元。

2.续建东方新龙龟场 20MW 渔光互补光伏项目

东方新龙龟场 20MW 渔光互补光伏项目已于 2018 年下半年开工，续建计划投资支出 4,262.20 万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已全部完工。

3.光伏电站及水电厂技术改造

公司计划投资 326.00 万元对各光伏电站及水电站进行技术改造，保障设备运营效益，提升智能化水平和安全管理水平。

4.股权投资售电配电网建项目公司

公司拟按出资计划向蓝能汇配售电公司投入 315.00 万元，推动相关园区配售电项目建设。

（三）内部经营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对挂牌公司关于规范章程及治理制度的相关要求，修订了《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 9 个制度、制定了《承诺管理制度》，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提高发展质量，以保障公司稳定健康发展。

2020 年上半年，在全国遭遇新冠肺炎疫情的严峻形势下，公司严格落实国家及地方政府的抗疫措施，确保疫情“零报告”。同时，海控能源深入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进一步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报告期内无人身伤亡及重大设备损坏事故。

（四）对企业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3 月 26 日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定向发行股票事项，同意公司向中能建海南、南方建投、规划设计公司、葛洲坝海南合计发行股数 95,102,236 股，发行价格 2.103 元，共募集资金 200,000,002.34 元。本次发行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对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1182 号），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完成股份认购。公司根据《定向发行规则》完成验资并与华夏银行、长江证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后，向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完成新增股份登记手续，新增股票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挂牌。通过引进战略投资者、获取资金，公司进一步优化了股

权结构，降低了资产负债率，对公司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2、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89,100,815.07	10.66%	81,932,450.13	3.30%	252.85%
应收账款	254,075,024.48	9.37%	229,974,372.61	9.27%	10.48%
其他应收款	1,111,181.30	0.04%	1,665,759.10	0.07%	-33.29%
合同资产	22,995,113.42	0.85%			
长期股权投资	8,061,142.78	0.30%	8,057,354.96	0.32%	0.05%
固定资产	1,841,836,823.20	67.92%	1,815,766,030.48	73.17%	1.44%
在建工程	12,149,679.38	0.45%	55,244,387.19	2.23%	-78.01%
应付职工薪酬	4,371,990.37	0.16%	12,937,372.71	0.52%	-66.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1,932,178.00	14.45%	391,922,892.83	15.79%	-0.00%
长期借款	400,408,401.00	14.77%	267,496,695.36	10.78%	49.69%
长期应付款	199,075,094.21	7.34%	257,336,896.32	10.37%	-22.64%
递延收益	463,639,997.81	17.10%	477,187,649.25	19.23%	-2.84%
资本公积	283,700,648.85	10.46%	178,802,882.51	7.21%	58.67%
资产总额	2,711,642,841.32	100%	2,481,636,995.34	100%	9.2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 289,100,815.07 元，比上年期末增加 207,168,364.94 元，同比增加 252.85%，主要原因为本期收到中能建海南、南方建设、规划设计公司、葛洲坝海南增资款 200,000,002.34 元，截止 6 月 30 日，定增款尚未使用。

2、应收账款 254,075,024.48 元，比上年期末增加 24,100,651.87 元，同比增加 10.48%，主要原因为 2020 年新增的光伏电价补贴收入因国家政策原因未能在本期收回。

3、其他应收款 1,111,181.30 元，比上年期末减少 554,577.80 元，同比减少 33.29%，主要原因为海控能源收回办公室押金 500,000.00 元。

4、在建工程 12,149,679.38 元，比上年期末减少 43,094,707.81 元，同比减少 78.01%，主要原因为东方新龙渔光互补 20MW 光伏项目完工暂估转固 62,928,113.94 元，导致在建工程大幅减少。

5、应付职工薪酬 4,371,990.37 元，比上年期末减少 8,565,382.34 元，同比减少 66.21%，减少的原因主要系支付 2019 年计提的绩效奖金。

6、长期借款 400,408,401.00 元，比上年期末增加 132,911,705.64 元，同比增加 49.69%，主要原因为本期新增东方新龙渔光互补 20MW 光伏项目贷款 25,800,000.00 元、中国民生银行流动资金贷款 100,000,000.00 元、及招商银行流动资金贷款 43,000,000.00 元。
7、长期应付款 199,075,094.21 元，比上年期末减少 58,261,802.11 元，同比减少 22.64%，主要原因为全资子公司天能电力签订的“售后回租合同”到期偿还了 11,660,714.83 元，及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增加，导致长期应付款有所减少。
8、资本公积 283,700,648.85 元，比上年期末增加 104,897,766.34 元，同比增加 58.67%，主要原因为本公司定向增发普通股 95,102,236.00 股，取得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0,002.34 元，其中计入股本 95,102,236.00 元，股本溢价 104,897,766.34 元计入资本公积。

2、 营业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25,909,758.34	100%	126,006,151.85	100%	-0.08%
营业成本	67,671,399.43	53.75%	69,670,030.69	55.29%	-2.87%
销售费用	951,114.67	0.76%	1,233,629.47	0.98%	-22.90%
管理费用	19,939,749.73	15.84%	21,821,505.84	17.32%	-8.62%
研发费用	312,912.77	0.25%	31,471.60	0.02%	894.27%
财务费用	28,412,866.78	22.57%	26,992,138.58	21.42%	5.26%
信用减值损失	-1,509,848.93	-1.20%	-1,536,566.45	-1.22%	1.74%
其他收益	614,283.66	0.49%			
投资收益	3,787.82	0.00%	-4,949.40	0.00%	176.53%
营业利润	5,592,292.73	4.44%	1,803,557.55	1.43%	210.07%
营业外收入	2,589,209.36	2.06%	244,449.47	0.19%	959.20%
营业外支出	138,133.91	0.11%	160,680.72	0.13%	-14.03%
所得税费用	3,978,388.63	3.16%	820,193.68	0.65%	385.05%
净利润	4,064,979.55	3.23%	1,067,132.62	0.85%	280.9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销售费用 951,114.67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82,514.80 元，同比减少 22.90%；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水处理业务量减少，销售费用相应减少。
2、研发费用 312,912.77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81,441.17 元，同比增加 894.27%；变动的主要原因是研发项目增加，研发费用支出相应增加。
3、投资收益 3,787.82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8,737.22 元，同比增加 176.53%；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上半年参股公司实现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使得本期确认的投资收益增加。
4、营业利润 5,592,292.73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788,735.18 元，同比增加 210.07%；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影响国家出台了免税降费的政策，使得本期成本费用发生额减少，营业利润增加。
5、营业外收入 2,589,209.36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344,759.89 元，同比增加 959.2%；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 3.5MWp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补贴资金 1,588,900.00 元和英利组件赔偿款

1,000,000.00 元，使得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6、所得税费用 3,978,388.63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158,194.95 元，同比增加 385.05%；变动的主要原因系全资子公司天能电力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备案投资经营所得享受企业所得税定期减免征收优惠即三免三减半，项目投资所得从 2020 年起开始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比上年同期有明显增加。

7、净利润 4,064,979.55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997,846.93 元，同比增加 280.93%；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因疫情影响减免了相关的税费和社会保险费，使得本期成本费用发生额减少；及收到 3.5MWp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补贴资金 1,588,900.00 元和英利组件赔偿款 1,000,000.00 元使得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9,471.66	10,929,723.74	-21.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89,059.99	-47,541,831.39	26.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677,953.27	15,893,412.55	1,370.28%

现金流量分析：

1、2020 年上半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9,471.66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350,252.08 元，同比减少 21.50%；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减少 26,713,388.14 元，主要系电力工程公司收回的工程款及水力发电收回的电费减少所致；经营活动现金支出同比减少 24,363,136.06 元，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期间享受社保费用减免、延期支付屋顶租赁、代付职工社保和公积金以及其他费用现金流出减少。

2、2020 年上半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5,089,059.99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2,452,771.4 元，同比增加 26.19%，主要因为本期牛路岭分公司收到处置报废固定资产的现金 1,479,462.00 元，天能电力收到 3.5MWp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补贴资金 1,588,900.00 元，使得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3,068,362.00 元；以及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支出比上年同期减少 9,384,409.4 元。

3、2020 年上半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33,677,953.27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17,784,540.72 元，同比增加 1370.28%，主要是本期收到中能建海南、南方建投、规划设计公司和葛洲坝海南的定增款 200,000,002.34 元及子公司智慧能源取得少数股东投资款 9,000,000.00 元等原因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入增加。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136,551.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32,657.8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6,169,209.27
所得税影响数	1,952,041.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217,167.81

四、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指标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货币资金	75,679,066.99	78,916,579.61	91,113,904.47	97,083,484.4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97,445,758.64		115,355,922.35	
应收票据		1,400,000.00		6,374,608.12
应收账款		196,113,163.84		109,031,314.23
预付账款	25,676,697.53	25,856,352.35	13,488,688.21	14,142,692.24
其他应收款	34,153,373.35	34,352,259.14	43,434,315.88	46,538,650.51
存货	16,904,370.07	18,524,426.64	19,874,934.25	21,190,692.12
其他流动资产	160,839,272.65	162,352,080.42	142,095,510.30	143,260,682.09
长期股权资产	5,684,872.08	3,018,957.19	7,115,016.86	3,050,961.24
固定资产	1,822,847,668.8	1,828,741,090.83	1,689,080,823.86	1,690,489,628.88
在建工程	31,994,582.51	31,994,582.51	79,458,246.32	78,863,539.85
开发支出	22,588.00	22,588.00		255,355.23
长期待摊费用	16,305,175.73	17,328,313.84	15,349,814.19	16,616,183.6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48,103,535.29		89,795,893.37	
应付票据		24,762,984.80		
应付账款		126,626,412.91		90,908,217.19
预收账款	1,267,556.39	1,369,856.39	3,094,796.34	3,104,296.34
应付职工薪酬	5,020,877.73	5,064,450.73	6,144,151.55	6,166,965.36
应交税费	3,265,563.44	3,271,574.83	4,723,947.01	4,745,578.30
其他应付款	14,012,809.33	14,425,064.68	72,067,151.12	71,125,574.79
递延收益	490,513,388.36	496,444,221.82	493,117,901.81	500,117,901.81

资本公积	178,547,582.69	185,547,582.68	178,547,582.69	185,547,582.69
未分配利润	96,233,937.12	93,173,554.86	80,925,489.24	78,482,360.14
少数股东权益	-157,282.17	-2,810,767.50	-143,068.77	-1,394,016.27
营业收入	125,551,064.99	126,006,151.85	131,732,565.44	131,820,460.54
营业成本	69,652,462.06	69,670,030.69	73,549,213.19	73,572,054.20
税金及附加	2,911,204.17	2,912,302.27	3,783,837.96	3,784,339.16
销售费用	1,160,286.91	1,233,629.47	889,080.92	889,080.92
管理费用	19,151,210.95	21,821,505.84	16,490,154.60	19,031,401.95
研发费用	31,471.60	31,471.60	-940.00	-940.00
财务费用	26,997,510.10	26,992,138.58	20,867,862.98	20,856,043.17
投资收益	-482,479.66	-4,949.4	-195,697.35	-17,901.69
营业外收入	250,655.72	244,449.47	4,822,103.93	4,823,103.93
营业外支出	160,680.72	160,680.72	141,579.48	141,586.6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5,450,806.74	116,377,855.62	144,487,411.16	146,880,661.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14,393.36	8,626,418.28	10,198,362.15	12,233,699.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042,492.09	23,717,338.34	39,514,336.31	40,317,416.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752,332.38	48,142,521.37	39,354,837.16	41,077,560.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99,156.54	9,200,254.64	17,010,718.41	17,011,219.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86,069.96	33,014,435.81	30,951,852.1	32,080,441.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539,335.39	47,541,831.39	80,820,181.46	82,003,992.5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560,773.71	-20,718,695.10	-13,747,676.63	-14,157,794.60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476,855.90	74,872,289.91	104,861,581.10	111,241,279.08
期末现金及	50,916,082.19	54,153,594.81	91,113,904.47	97,083,484.48

现金等价物余额				

我公司以合并对价 822 万元向控股股东海南控股购买其持有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于 2019 年 11 月 25 日办理完股东工商变更，合并日定为 2019 年 11 月 25 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属于受同一最终控制方的时间为能环院公司成立时，即 2016 年 12 月 20 日。根据会计准则规定，需对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19 年上半年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2018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18 年上半年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进行追溯调整。详见上述表格。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一、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取代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统称“原收入准则”）。2020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收入确认和计量与新收入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收入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企业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对 2020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五、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发电	公司业务开展需要	满足公司战略发	293,823,000.00	1,558,238,079.92	432,811,944.18	58,079,410.50	15,187,513.15

				展					
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工程	公司业务开展需要	满足公司战略发展	30,000,000.00	80,900,307.53	9,467,251.88	18,740,636.98	-1,265,624.96
海南海控能源乐东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及水力发电	公司业务开展需要	满足公司战略发展	10,000,000.00	189,891,400.24	20,619,186.13	12,772,711.91	837,209.80
海南天汇能源保亭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水力发电	公司业务开展需要	满足公司战略发展	58,552,400.00	79,506,626.01	76,734,029.23	4,111,850.87	-1,008,040.16
海南海控能源五指山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水力发电	公司业务开展需要	满足公司战略发展	17,233,307.62	29,268,723.17	10,561,235.62	1,679,198.51	-2,972,540.83
海南海控能源南尧河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水力发电	公司业务开展需要	满足公司战略发展	41,100,000.00	49,356,996.47	26,461,228.85	756,148.80	-1,670,363.59
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子公司	非盈利性社会组织	公司业务开展需要	满足公司战略发展	12,000,000.00	7,135,371.30	1,033,601.33	143,746.01	-1,673,007.64
海南海控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能源汽车充电销售	公司业务开展需要	满足公司战略发展	20,000,000.00	19,777,340.78	19,708,227.03	0.00	-291,772.97
海控北控（海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公司业务开展需要	满足公司战略发展	4,610,000.00	822,676.66	749,000.76	0.00	-9,119.12
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电力生产和供	公司业务开展需要	满足公司战略	20,775,000.00	20,989,156.06	20,770,174.84	0.00	14,656.67

		应业		发展					
海南科通配售电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电力生产和供应业	公司业务开展需要	满足公司战略发展	150,000.00	104,302.16	104,302.16	0.00	88.94
海南智慧新城配售电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电力生产和供应业	公司业务开展需要	满足公司战略发展	7,875,410.00	7,949,332.84	7,897,275.09	146,465.42	21,865.09

合并报表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一） 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扶贫号召，落实地方政府的有关扶贫工作安排。公司旗下天能电力出资 290 万元建设的临高县调楼镇隆道村的 300KW 村级光伏扶贫项目已经建成投产，该项目年均发电量 33 万千瓦时,每年为贫困户创收约 14 万元；天能电力负责巩固提升 9 户海南省临高县委县政府统筹安排的扶贫点贫困户脱贫工作，已全部脱贫。

（二）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确保财务稳健，保障资产、资金安全，在追求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兼顾债权人的利益。公司在经营决策过程中，充分考虑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及时向债权人通报与其债权权益相关的重大信息，配合和支持债权人了解公司有关财务、经营和管理等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建立并完善了包括薪酬体系、激励机制等在内的用人制度，保障职工依法享有劳动权利和履行劳动义务。同时，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已获得 ISO 三证认证，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劳动安全与卫生教育、管理、操作水平，为职工提供了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和生活环境，最大限度地防止劳动

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公司亦主动接受政府部门和监管机关的监督和检查，关注社会公众及新闻媒体对公司的评论，积极践行公众公司社会责任。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四. 二. (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否	四. 二. (二)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四. 二. (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四. 二. (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四. 二. (五)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四. 二. (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四. 二. (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二) 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对象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是	130,000,000.00	95,000,000.00	130,000,000.00	2016/12/27	2028/12/27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总计	-	130,000,000.00	95,000,000.00	130,000,000.00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以及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130,000,000.00	95,000,00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00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130,000,000.00	95,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00	0.00

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天能电力按照合同约定如期偿还本金及利息，本公司未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530,000.00	180,926.94
2．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91,200.00	3,640.00
3．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301,369,746.00	95,649,873.00
4．其他	3,262,400.00	12,765.20

1、2017 年 1 月 1 日，保亭发电与保亭农电签订《取水计费合同》，约定保亭发电取用保亭农点的毛拉洞水库及毛真水库的水资源用作发电用途，合同有效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按照合同约定，2020 年上半年发生取水费 180,926.94 元。

2、牛路岭分公司与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牛路岭水电站签订《租赁合同》，牛路岭分公司租赁水电集团房产用于生产经营；租赁期限为 1 年，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年租金为 259,746.00 元，2020 年上半年发生租金 129,873.00 元；与琼海万泉湖旅游有限公司发生住宿费 3,640.00 元。

3、我公司莺歌海分公司与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签订《土地租赁协议》，利用其土地建设 30MW 光伏发电项目，租赁期限 20 年，合同总金额 20,800,000.00 元，2020 年上半年发生租赁费 520,000.00 元。

4、电力工程公司与三亚海控接待中心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三亚湾迎宾馆分公司签订《三亚湾迎宾馆配电设备定期维保及预防性试验服务合同》，由电力工程公司提供配电设备定期维保及预防性试验服务，合同总金额 88,700.00 元，2020 年上半年发生金额 7,391.66 元。

5、电力工程公司与三亚兴华园实业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签订《鹿颐海景酒店配电设备维保及预

防性试验服务合同》，由电力工程公司提供设备维保及预防性试验服务，合同总金额 50,000.00 元，2020 年上半年发生金额 4,166.67 元；电力工程公司与三亚兴华园实业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签订《三亚兴华园 2019 年维修改造工程鹿颐海景酒店各区域配电增加漏电保护器安装工程合同》，由电力工程公司提供漏电保护器安装工程服务，合同总金额 49,332.31 元，2020 年上半年发生金额-8,684.73。

6、电力工程公司与海南鹿回头旅业投资有限公司鹿回头国宾馆分公司于 2019 年 1 月签订《鹿回头国宾馆配电设备维保及预防性试验服务合同》，由电力工程提供设备维保及预防性试验服务，总合同金额 103,700.00 元，2020 年上半年发生金额 8,641.63 元。

7、本公司与股东海南控股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签订拆借资金合同，金额为 200,000,000.00 元，用于补充运营资金；在贷款期限内公司可以根据资金需要，在确保借款余额不超过 200,000,000.00 元的前提下，可循环提取贷款。2020 年上半年委托贷款累计发生额 95,000,000.00 元。

以上所有事项经过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和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等事项	240,000,000.00	169,800,000.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 我公司向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申请中长期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 10,000 万元，贷款利率为 4.75%，期限 3 年 ，由控股股东海南控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我公司于 2020 年 2 月提取民生银行贷款 10,000.00 万元。此借款经过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和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 我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申请中长期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 6,000 万元，浮动贷款利率为 LPR 加上 60BP，期限 3 年 ，由控股股东海南控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我公司于 2020 年 2 月提取民生银行贷款 4,300.00 万元。此借款经过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和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 我公司于 2019 年与国家开发银行海南省分行申请项目贷，用于建设东方新龙 20MW 渔光互补项目，授信额度 8,000.00 万元，贷款利率为 5 年期以上基准利率，以项目资产做抵押，以项目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收益为质押物，并由控股股东海南控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我公司于 2019 年提取贷款 2,229.00 万元，2020 年提取贷款 2,680 万元。此借款经过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五） 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事项类型	协议签署时间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交易对方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交易/投资/合并对价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对外投资	2020/3/3	2020/3/3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页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海控智慧能源有限公司55%股权	现金	27,500,000元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1.公司与国投电力、厦门新页共同出资设立智慧能源，成立时间2020年3月11日，注册地为海南省海口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00元，其中我公司出资人民币27,5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55.00%，国投电力出资人民币17,5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35%，厦门新页出资人民币5,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10%。我公司对智慧能源的投资将促进公司业务创新与拓展，对公司的收入、利润产生积极影响。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1/1	2017/5/5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14/12/1	2020/8/21	挂牌	其他承诺	承诺不会在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中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1/28	2020/8/21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5/6/23	2015/12/31	挂牌	环保合规承诺	承诺南尧河开发取得电力业务许可证	已履行完毕
公司	2015/6/23	2020/8/21	挂牌	合规经营承诺	承诺南尧河开发取得电力业务许可证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5/8/18	2020/3/31	挂牌	其他承诺（生产相关土地进入挂牌公司）	其他（保亭发电的南改二、三、四级水电站、南春电站、毛真一、二、三、四级水电站所在	已履行完毕

					的8宗土地属于关联方保亭农电所有。公司股东水电集团在公司挂牌时承诺，具备条件后，以出资或转让等方式将保亭农电相关土地投入我公司）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做出的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承诺事项。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 相关事项的声明》，承诺不会在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中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承诺事项。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此出具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承诺事项。

4.环评验收问题：

承诺事项：公司承诺于 2015 年底办理完下属企业各电站的环评验收手续。

公司各下属企业电站的环评验收均已办理完毕。

5.南尧河开发电力业务许可证问题：

承诺事项：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海南控股承诺公司在 2015 年年底前取得电力业务许可证。

进展情况：已就电力业务许可证办理事项与监管部门进行沟通，监管部门认为南尧河四级电站的情形属于直供电，在转变为全额上网之前不需办理电力业务许可证。

6.保亭土地进入问题

承诺事项：保亭发电使用公司股东水电集团全资子公司保亭农电的土地事宜，保亭农电正在办理土地使用权属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股东水电集团承诺，具备条件后，以出资或转让等方式将保亭农电相关土地投入公司。

进展情况：2019 年 7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海南天汇能源保亭发电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保亭农电以上述 8 宗土地评估作价 1787.6 万元增资保亭发

电；2019 年 7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2019 年 12 月 25 日，上述 8 宗土地办理完成不动产权所有人变更手续，不动产权利人由保亭农电变更为保亭发电。2020 年 3 月 31 日，保亭发电向保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申领了增资后的新《营业执照》。

（七）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固定资产	光伏发电设备	抵押	153,163,732.69	5.65%	子公司天能电力以临高县 20MW 光伏并网示范工程项目光伏电池组件 84,840 块向银行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光伏发电设备	抵押	137,185,609.57	5.06%	子公司天能电力以金海浆 37MW 光伏发电组件设备作为抵押物，向银行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光伏发电设备	抵押	215,072,575.29	7.93%	子公司天能电力以光伏并网逆变器、太阳能电池组件、直流配电柜、双玻太阳能能组件作为抵押物，向银行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抵押	22,977,145.60	0.85%	子公司天能电力以临国用（2012）第 001 号 418.3 亩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向银行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抵押	22,502,737.15	0.83%	本公司以下属全资子公司乐东发电公司 250783.3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权证号琼（2017）乐东县不动产权第 0000021 号作为抵押物，向银行抵押借款

总计	-	-	550,901,800.30	20.32%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1）短期借款为质押借款，为我公司向华夏银行海口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出质质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73.47%股权，质权人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于 2019 年 2 月 20 日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我公司已于 2020 年 2 月提前结清贷款，截止目前正在办理股权质押手续。

（2）天能电力以屯昌现代农业太阳能并网电站对包括但不限于海南电网有限公司供电享有的已产生及将产生的全部应收账款向海南银行提供质押担保。

（3）本公司以牛路岭分公司的电力上网收费权为基础资产，于 2018 年 10 月发行 ABS 资产证券融资，募集金额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其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募集规模为人民币 28,500 万元，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募集规模为人民币 1,500 万元。

（4）本公司以海南莺歌海盐场 3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经营收入形成的应收账款为质押物、以持有的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7,795.12 万元的股份为质押物、海南海控能源乐东发电有限公司以其 250,783.3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琼（2017）乐东县不动产权第 0000021 号）为抵押物为其提供抵押担保，控股股东海南控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贷款合同（0220100085-2018 年（秀英）字 00169 号），贷款额度为 12,000.00 万元。

（5）本公司以与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购售电合同项下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收益为质押物，及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与国家开发银行海南省分行签订了人民币货币资金借款合同（4610201901100001261），贷款额度为 8,000.00 万元。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01,203,783	100%	0	401,203,783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59,580,423	89.63%	0	359,580,423	89.63%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401,203,783	-	0	401,203,783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已完成此次股票发行认购相关程序，并已办理新增股份登记手续，新增股份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401,203,783 股增加至 496,306,019 股。公司原股东持股比例变化情况为：海南控股由 89.63%降至 72.45%，水电集团由 7.89%降至 6.38%，水务投资由 2.48%降至 2.01%；新股东中能建海南持股 1.92%,南方建投持股 7.66%，规划设计公司持股 1.92%，葛洲坝海南持股 7.66%。公司资产负债率由 71.34%降至 65.92%。

(二)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或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海南控股	359,580,423	0	359,580,423	89.63%	0	359,580,423	0
2	水电集团	31,673,360	0	31,673,360	7.89%	0	31,673,360	0
3	水务投资	9,950,000	0	9,950,000	2.48%	0	9,950,000	0
合计		401,203,783	-	401,203,783	100.00	0	401,203,783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海南控股直接持有水电集团 100%。海南控股已将其持有水务投资公司 100% 的股权委托给海南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管理，海南控股在 2019 年度报表中没有将其作为子公司而合并报表。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海南控股持有本公司 359,580,423 股份，占股份总数的 89.63%，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海南控股成立于 2005 年 1 月 26 日，为国有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600007674746907。根据其《营业执照》的工商登记信息，海南控股基本情况如下：其住所为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西路 9 号省政府办公区会展楼三层；法定代表人为顾刚；注册资本为 1,229,866.8126 万元；经营范围为海洋油气开发利用；热带农副产品开发；海洋水产品开发；汽车、旅游、玻璃、浆纸、医药、工业项目开发；公路、港口、水利、城市供水、燃气、电力、环保项目开发；土地储备、开发、经营；房地产投资；办理参股、控股项目的投资业务；办理投资项目的资产管理；办理建设项目的咨询，策划、论证业务。

海南控股的股东及股权结构：海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 1,229,866.8126 万元，股权比例为 100%。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海南控股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海南控股是海南省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独资公司，因此，海南省国资委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发行次数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交易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发行对象	标的资产情况	募集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请列示具体用途）
1	2020年3月10日	2020年7月15日	2.103	95,102,236	中能建海南、南方建投、规划设计公司、葛洲坝海南	不适用	200,000,002.34	补充流动资金、偿还资产专项计划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王宇兴	董事长	男	1971 年 12 月	2017 年 9 月 20 日	2020 年 9 月 19 日
刘宝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6 年 8 月	2019 年 3 月 28 日	2020 年 9 月 19 日
叶卫东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1966 年 9 月	2017 年 9 月 20 日	2020 年 9 月 19 日
陈旭	董事	男	1973 年 10 月	2017 年 9 月 20 日	2020 年 9 月 19 日
房霆	外部董事	男	1969 年 12 月	2017 年 9 月 20 日	2020 年 9 月 19 日
吴兆旗	董事	男	1963 年 5 月	2017 年 9 月 20 日	2020 年 5 月 11 日
钟东	董事	男	1966 年 9 月	2017 年 9 月 20 日	2020 年 5 月 11 日
戴坚	监事会主席	女	1977 年 2 月	2020 年 5 月 11 日	2020 年 9 月 19 日
李昭	监事	男	1988 年 11 月	2019 年 6 月 12 日	2020 年 9 月 19 日
苏云志	职工监事	男	1964 年 1 月	2019 年 6 月 12 日	2020 年 9 月 19 日
赵弈涵	监事会主席	男	1966 年 2 月	2017 年 9 月 20 日	2020 年 5 月 11 日
李忠家	副总经理	男	1976 年 10 月	2020 年 4 月 16 日	2020 年 9 月 19 日
任凯	财务总监	男	1984 年 4 月	2019 年 8 月 19 日	2020 年 7 月 21 日
陈开亚	副总经理	男	1966 年 12 月	2017 年 9 月 20 日	2020 年 3 月 3 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1、吴兆旗先生：2019 年 12 月至今，任海南控股直属机关党委副书记。

2、赵弈涵先生：2013 年 2 月至今，历任海南控股审计与风险管理部部长、水电集团总经理，现任海南控股战略发展部党建与重点项目督导；

3、陈旭先生：2014 年 8 月至今，历任海南控股人力资源部副部长、鹿回头旅业副总经理，现任海南控股全资子公司莺歌海盐场总经理；

4、戴坚女士：2019 年 11 月至今，任海南控股风险控制部副部长；

5、李昭先生：2018 年 2 月 15 日至今，历任海南控股投资与资产运营管理部项目主管，现为海南控股委派至参股公司海南陵水黎安国际教育创新试验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的董事、副总经理；

除上述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外，其他董监高互相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王宇兴	董事长	0	0	0	0%	0	0
刘宝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叶卫东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陈旭	董事	0	0	0	0%	0	0
房霆	外部董事	0	0	0	0%	0	0
吴兆旗	董事	0	0	0	0%	0	0
钟东	董事	0	0	0	0%	0	0
戴坚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0	0
李昭	监事	0	0	0	0%	0	0
苏云志	职工监事	0	0	0	0%	0	0
赵弈涵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0	0
李忠家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任凯	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陈开亚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合计	-	0	-	0	0%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吴兆旗	董事	离任	无	因工作变动
钟东	董事	离任	无	因工作变动
刘宝	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因公司发展需要
叶卫东	副总经理、董秘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董秘	因公司发展需要
赵弈涵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无	因工作变动
戴坚	无	新任	监事会主席	因公司发展需要
陈开亚	副总经理	离任	无	因工作变动
李忠家	无	新任	副总经理	因公司发展需要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戴坚，女，汉族，1977 年 2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 年 09 月至 1998 年 07 月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经济法系国际经济法专业学习;1998 年 09 月至 2003 年 08 月任海南省邮政局法律事务处/行业管理处企业法律顾问(副主任科员)；2003 年 09 月至 2006 年 07 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国际法专业学习；2006 年 09 月至 2008 年 07 月任海南政法职业学院应用法律系、法理学教研室主任、讲师；2008 年 07 月至 2011 年 09 月任海南泽田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2011 年 09 月至 2015 年 07 月任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部,诉讼仲裁室、合同管理室经理(副处级职务)；2015 年 07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上海大地园艺种苗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01 月至 2019 年 09 月任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副总经理；2019 年 11 月至今任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副部长。

2、李忠家，男，汉族，1976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 年 09 月至 1999 年 07 于武警学院工程系防火工程专业学习；1999 年 07 月至 2000 年 07 月任海南省陵水县公安消防大队实习学员；2000 年 07 月至 2005 年 03 月任海南省陵水县公安消防大队助工；2005 年 03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消防支队防火监督处助工；2008 年 12 月至 2010 年 09 月任海南省消防总队防火监督部建审处工程师；2010 年 09 月至 2012 年 03 月任海南省海口市消防支队防火监督处建审科科长、工程师；2012 年 03 月至 2013 年 08 月任海南省海口市消防支队防火监督处

工程审核科科长、工程师；2013 年 08 月至 2016 年 09 月任海南省三亚市消防支队河西区大队大队长、工程师；2016 年 09 月至 2020 年 03 月任海南省文昌市公安消防支队支队长。2020 年 3 月至今，在我公司任副总经理。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70	3	0	73
管理人员	112	0	22	90
生产人员	368	0	32	336
销售人员	2	4	0	6
技术人员	99	9	0	108
财务人员	36	0	2	34
员工总计	687	16	56	64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11	8
本科	173	148
专科	185	172
专科以下	317	318
员工总计	687	647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0 年 7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副总经理免职的议案》，因工作变动原因，刘宝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于上述议案通过董事会审议之日起生效。

2、2020 年 7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财务总监免职的议案》，因工作变动原因，任凯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于上述议案通过董事会审议之日起生效。

3、2020 年 7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免职的议案》，聘任李玉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于上述议案通过董事会审议之日起生效。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89,100,815.07	81,932,450.1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780,557.80	1,038,338.91
应收账款	五-3	254,075,024.48	229,974,372.6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4	6,537,301.57	5,510,399.4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5	1,111,181.30	1,665,759.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6	15,348,641.85	13,204,358.44
合同资产	五-7	22,995,113.4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141,421,082.98	148,224,371.96
流动资产合计		731,369,718.47	481,550,050.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8,061,142.78	8,057,354.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0	1,841,836,823.20	1,815,766,030.48
在建工程	五-11	12,149,679.38	55,244,387.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五-12	679,157.90	698,344.70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13	80,684,185.97	81,694,507.25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4	472,513.96	472,513.96
长期待摊费用	五-15	14,306,789.00	16,265,311.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7,082,830.66	6,888,495.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7	15,000,000.00	15,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80,273,122.85	2,000,086,944.76
资产总计		2,711,642,841.32	2,481,636,995.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8	57,260,000.00	49,120,300.3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9	106,893,720.27	120,625,592.00
预收款项	五-20		1,918,320.84
合同负债	五-21	1,508,957.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2	4,371,990.37	12,937,372.71
应交税费	五-23	6,171,321.01	5,869,899.61
其他应付款	五-24	20,390,101.96	22,085,385.39
其中：应付利息	五-24（1）	4,947,287.69	6,803,910.39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5	391,932,178.00	391,922,892.83
其他流动负债	五-26	116,585,686.29	144,794,635.46
流动负债合计		705,113,955.59	749,274,399.2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7	400,408,401.00	267,496,695.3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五-28	199,075,094.21	257,336,896.3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五-29	19,214,967.81	19,214,967.86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30	463,639,997.81	477,187,649.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82,338,460.83	1,021,236,208.79
负债合计		1,787,452,416.42	1,770,510,607.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31	496,306,019.00	401,203,78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2	283,700,648.85	178,802,882.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33	2,420,500.52	2,421,444.86
盈余公积	五-34	12,068,496.03	12,068,496.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5	108,195,990.82	103,268,421.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02,691,655.22	697,765,028.28
少数股东权益		21,498,769.68	13,361,359.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924,190,424.90	711,126,387.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11,642,841.32	2,481,636,995.34

法定代表人：王宇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志岭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4,149,739.95	54,364,271.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二-1	46,000,307.61	32,606,044.0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83,210.65	3,250,333.35
其他应收款	十二-2	370,668,939.45	340,797,698.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53,343.98	615,178.0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775,582.37	29,775,765.41
流动资产合计		693,431,124.01	461,409,290.5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3	498,158,136.72	487,154,348.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5,948,931.62	320,735,689.70
在建工程		1,294,699.79	36,591,833.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883,414.54	10,006,770.8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86,666.60	2,456,666.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9,842.98	517,914.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000,000.00	15,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2,511,692.25	872,463,224.12
资产总计		1,595,942,816.26	1,333,872,514.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7,260,000.00	49,120,300.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7,397,023.19	38,771,535.5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949,645.74	4,398,650.91
应交税费		1,741,613.45	2,983,003.46
其他应付款		40,148,573.06	43,650,252.18
其中：应付利息		4,947,287.69	6,288,590.95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032,178.00	91,032,178.00
其他流动负债		111,740,000.00	140,397,824.00
流动负债合计		330,269,033.44	370,353,744.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1,508,401.00	128,926,695.3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64,000,000.00	202,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4,846,853.10	14,846,853.1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0,355,254.10	345,773,548.46
负债合计		780,624,287.54	716,127,292.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496,306,019.00	401,203,78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6,662,505.48	171,764,739.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068,496.03	12,068,496.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281,508.21	32,708,203.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5,318,528.72	617,745,221.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95,942,816.26	1,333,872,514.70

法定代表人：王宇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志岭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五-36	125,909,758.34	126,006,151.85
其中：营业收入	五-36	125,909,758.34	126,006,151.8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9,425,688.16	122,661,078.45
其中：营业成本	五-36	67,671,399.43	69,670,030.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7	2,137,644.78	2,912,302.27
销售费用	五-38	951,114.67	1,233,629.47
管理费用	五-39	19,939,749.73	21,821,505.84
研发费用	五-40	312,912.77	31,471.60
财务费用	五-41	28,412,866.78	26,992,138.58
其中：利息费用		27,863,207.02	26,821,227.25
利息收入		204,150.84	604,030.01
加：其他收益	五-42	614,283.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3,787.82	-4,949.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4	-1,509,848.93	-1,536,566.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92,292.73	1,803,557.55
加：营业外收入	五-45	2,589,209.36	244,449.47
减：营业外支出	五-46	138,133.91	160,680.7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43,368.18	1,887,326.30
减：所得税费用	五-47	3,978,388.63	820,193.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64,979.55	1,067,132.6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64,979.55	1,067,132.6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862,589.39	-714,511.06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27,568.94	1,781,643.6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64,979.55	1,067,132.6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27,568.94	1,781,643.6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62,589.39	-714,511.0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18	0.004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18	0.0044

法定代表人：王宇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志岭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十二-4	43,344,565.48	38,462,539.42
减：营业成本	十二-4	22,998,959.94	23,404,234.38
税金及附加		915,360.35	904,102.6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287,612.29	8,609,820.8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3,678,976.08	11,677,265.57
其中：利息费用		15,044,078.44	13,352,864.28
利息收入		1,919,136.90	2,249,101.73

加：其他收益		106,551.48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5	3,787.82	-4,949.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3,276.09	-32,000.8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42,727.79	-6,169,834.31
加：营业外收入		300.01	
减：营业外支出		6,196.21	352.4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48,623.99	-6,170,186.76
减：所得税费用		78,071.37	46,433.9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26,695.36	-6,216,620.7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26,695.36	-6,216,620.7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26,695.36	-6,216,620.7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王宇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志岭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555,545.97	116,377,855.6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9,456.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1)	4,615,883.03	8,626,418.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290,885.76	125,004,273.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669,406.68	23,717,338.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122,914.13	48,142,521.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04,195.01	9,200,254.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2)	21,014,898.28	33,014,435.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711,414.10	114,074,55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9,471.66	10,929,723.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79,46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3)	1,588,9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8,362.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		38,157,421.99	47,541,831.39

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57,421.99	47,541,831.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89,059.99	-47,541,831.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9,000,002.3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7,060,000.00	14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4)	95,000,000.00	89,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1,060,002.34	23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9,612,689.82	45,803,037.7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042,335.44	27,260,955.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5)	157,727,023.81	149,042,594.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382,049.07	222,106,587.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677,953.27	15,893,412.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168,364.94	-20,718,695.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932,450.13	74,872,289.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9,100,815.07	54,153,594.81

法定代表人：王宇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志岭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923,338.77	40,468,456.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9,456.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95,876.51	11,980,130.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538,672.04	52,448,587.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13,964.97	628,414.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737,601.12	21,668,907.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41,491.04	3,286,502.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654,017.99	45,869,532.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947,075.12	71,453,357.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08,403.08	-19,004,769.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79,46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9,462.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958,706.37	37,619,373.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958,706.37	37,619,373.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79,244.37	-37,619,373.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2.3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7,060,000.00	14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000,000.00	89,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2,060,002.34	23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9,951,974.99	26,143,582.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707,887.42	13,277,271.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727,023.81	149,042,594.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386,886.22	188,463,449.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673,116.12	49,536,550.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9,785,468.67	-7,087,592.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364,271.28	37,682,215.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4,149,739.95	30,594,622.16

法定代表人：王宇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志岭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财务报表附注三-34
2．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3．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是 √否	
4．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是 □否	（一）.1
5．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6．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财务报表附注六
7．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是 □否	财务报表附注十-1 及半年度报告第五节之三
8．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是 √否	
9．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是 □否	财务报表附注十一-1
10．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是 □否	财务报表附注十
11．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是 √否	
12．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是 √否	
13．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是 √否	
14．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15．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是 √否	
16．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是 √否	
17．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是 √否	

1、企业经营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当前公司水力发电站均位于海南岛区域，发电量受区域降水的影响显著，呈现为枯丰两季的特征：上半年降雨相对下半年较少，发电业务的全年整体经营业绩曲线一般情况下亦呈现为“头低尾翘”。

（二） 报表项目注释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海南水电股份有限公司，系于2010年12月20日经海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设立海南水电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事项的批复》（琼国资函(2010)471号）批准，由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和海南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时公司股份总额19,90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注册资本人民币19,900.00万元，其中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牛路岭水电站经营性净资产评估值作价及现金认缴出资284,072,126.83元，按66.55%比例折成注册资本（股本）189,050,000.00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95.00%；海南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现金认缴出资14,951,165.00元，按66.55%比例折成注册资本（股本）

9,950,000.00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5.00%。根据2014年9月22日海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琼国资函[2014]214号《关于将海南海控水利建设有限公司股权与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95%股权进行置换有关问题的批复》，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将持有海南海控水利建设有限公司100%股权与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95%股权进行置换。置换后本公司母公司由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2019年11月13日，本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名称由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60100562443823M。2015年7月14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了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3859号）。本公司股票于2015年8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代码：833042。所属行业：电力生产。

2016年12月向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为31,673,360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1.58元。合计金额为50,043,908.80元，用于收购海南天汇乐东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

2017年7月向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为46,479,790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2.10元，合计金额97,607,559.00元，用于收购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26.53%股权。

2020年4月向4名新增投资者中能建（海南）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葛洲坝（海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为95,102,236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2.103元，合计金额200,000,002.34元，其中向中能建（海南）有限公司发行数量9,510,224股，认缴金额20,000,001.08元；向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发行数量9,510,224股，认缴金额20,000,001.08元，；向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行数量38,040,894股，认缴金额80,000,000.09元；向葛洲坝（海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行数量38,040,894股，认缴金额80,000,000.09元。

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496,306,019股，注册资本496,306,019.00元。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电力生产与销售、经营、投资；抽水蓄能电站及清洁能源的开发与经营；原水供应；水利、电力工程机电安装与工程施工（仅限分支机构）；承接（修、试）电力设施业务；技术研发与咨询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对外劳务服务）；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海洋石油开采，海洋天然气开采，矿产资源勘查，燃气经营，石油、天然气管道储运，原油仓储，原油批发，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保税油经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保税物流中心经营，报税仓库经营，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船舶修理，国内船舶管理业务，船舶港口服务，船舶盖章，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2020年8月21日批准报出。

本公司2020年上半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9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2户， 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以及相关经营风险。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0年6月30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1-6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报告为2020年上半年报告，即2020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

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

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③

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

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等。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贷款承诺，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性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公司作为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以下二者孰高进行计量：①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

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A.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电力工程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上网电力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直供电力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4　　其他组合

本公司的应收账款，按不同的信用特征，可分为以上 4 个组合：

电力工程组合：该组合的款项由电力工程及劳务产生，结算周期通常较长，故本公司在计算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时，基于管理应收账款的历史经验，分析形成不同账龄应收账款的平均迁徙率及历史损失率，考虑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同时考虑到宏观经济下行以及受房地产宏观调控的影响，出于谨慎性，各账龄内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一定幅度的上调，以上调后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作为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依据。

期末电力工程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期末预期信用损失率%	期初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4.13	2.53
1-2 年	6.84	8.97
2-3 年	15.79	20.03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上网电力组合：该组合客户为海南电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以及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下属单位，收回风险极低，不予计提减值准备。

期末上网电力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期末预期信用损失率%	期初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0.00	0.00

1-2 年	0.00	0.00
2-3 年	0.00	0.00
3 年以上	0.00	0.00

直供电力组合：该组合客户由其他私营企业及自然人组成，与上网电力组合相比，该组合款项一般当月销售，次月结算收回。如当年度未能收到，次年收回的可能性极低（尤其自然人用户），故单独划分为一个组合。基于管理应收账款的历史经验，分析形成不同账龄应收账款的平均迁徙率及历史损失率，同时考虑到宏观经济下行以及受房地产宏观调控的影响，基于谨慎性，各账龄内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一定幅度的上调，以上调后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作为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依据。

期末直供电力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期末预期信用损失率%	期初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1.00	1.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10.00	10.00
3 年以上	100.00	50.00

单独测试应收账款：该组合为债务人已明显资不抵债、违约等未能按期偿还债务的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本公司的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出票日至到期日均在 6 个月内，无历史损失，无重大融资成分，预期不存在信用损失。

B.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员工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工程保证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其他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其他组合

对于应收保证金及押金，因其中款项具有明显不同的信用风险特征，本公司将其区分为工程保证金及其他押金及保证金。其中工程保证金系本公司承接工程所产生、其他押金及保证金系本公司租赁不动产等支付的保证金和押金。基于管理应收账款的历史经验，分析形成不同账龄应收账款的平均迁徙率及历史损失率，同时考虑到宏观经济下行以及受房地产宏观调控的影响，基于谨慎性，各账龄内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一定幅度的上调，以上调后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作为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依据。

期末工程保证金组合对照表：

账龄	期末预期信用损失率%	期初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1.00	1.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10.00	1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期末其他押金及保证金组合对照表：

账龄	期末预期信用损失率%	期初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19.98	37.85
1-2 年	29.64	47.79
2-3 年	44.67	68.75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员工备用金组合，系员工借取的备用金，期末员工备用金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期末预期信用损失率%	期初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1.00	1.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10.00	1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其他组合，系除以上款项以外的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其他往来款、代收代付款等。基于管理应收账款的历史经验，分析形成不同账龄应收账款的平均迁徙率及历史损失率，同时考虑到宏观经济下行以及受房地产宏观调控的影响，基于谨慎性，各账龄内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一定幅度的上调，以上调后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作为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依据。其他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期末预期信用损失率%	期初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33	5.34
1-2 年	13.78	16.68
2-3 年	32.03	22.91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单独测试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具有单独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

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应收租赁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

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合同履约成本、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2、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

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

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

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15、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50	3.00	12.13-1.94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7-30	3.00	13.86-3.23
光伏发电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5	3.00	3.88-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3.00	16.17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4-12	3.00	8.08-24.25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7、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

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生物资产

（1）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生物资产的确认需要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公司因过去的交易或事项而拥有或控制该生物资产；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公司；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生物资产的分类

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包括，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公益性生物资产包括，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

（3）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折旧政策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按各类生物资产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后，确定折旧率如下：

生产性生物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种植业	10年	3.00	9.70

（4）生物资产减值的处理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减值准备。

19、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1、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的设定受益计划，为本公司牛路岭分公司、全资子公司五指山有限公司、乐东发电有限公司的离退休人员每月发放一定数额的补贴至死亡为止。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为本公司牛路岭分公司、全资子公司五指山发电有限公司、乐东发电有限公司的内退人员每月发放一定数额的补贴至法定退休年龄为止，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5、安全生产费用

根据财企（2012）16 号《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第七条，自 2014 年 2 月 14 日起，建设工程施工企业以建筑安装工程造价为计提依据，水利水电工程计提比例为 2%提取安全生产费。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电力工程计提并使用安全生产费。按照国家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27、收入的确认原则

（1）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 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收益。

（2）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3）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应当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公司应当根据合同条款，并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在确定交易价格时，企业应当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4）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③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④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⑤其他标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5）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 (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公司拥有的、无条件 (仅取决于时间流逝) 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6）与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①售电合同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系电力，该商品一般不可存储，售电业务满足在某一时点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即上网时点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销售收入确认实现。

同时，在任何时段，本公司实际发电功率与电力调度机构下达的日发电调度计划曲线（包括临时调整曲线）所定功率允许的允许偏差范围不得超过±3%，超过或低于所定功率的部分，作为超发电量或少发电量。公司违约超发或少发电量，需向客户支付按一定方式计算的违约金；另一方面，客户违约少购电量也需向公司支付按按一定方式计算的违约金。以上违约金通常按月计算考核，考核结果出具日通常较收入确认时点滞后 1 至 2 月，但根据公司历史情况估计，对年度销售收入的影响很小（通常在1%以内），故本公司对以上可变对价，调整取得考核结果当月的收入。

本公司原水销售业务，以原水流经计量仪表并经客户签字确认后确认确认客户取得商品的控制权。

②提供劳务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签订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包括建筑工程施工服务、水质监测服务等合同。本公司在履行合同义务的同时客户即取得了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合同中存在全部完工后按照合同约定计算的方式确定结算数量的，按照可变对价调整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8、合同成本

（1）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①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 (如销售佣金等) 。

②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③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 (或类似费用) 、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3）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 (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①减②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

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1、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

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2、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12“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3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但未执行新的租赁准则。具体如下：

执行新收入准则

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取代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统称“原收入准则”) 。

新收入准则建立了新的模型用于确认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收入确认的金额应反映主体预计因向客户交付该等商品和服务而有权获得的金额，并对合同成本、履约义务、可变对价等事项的判断和估计进行了规范。取消了在原收入准则下，本公司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及提供劳务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的完工百分比法进行收入确认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收入主要为电力销售、建筑施工服务等收入。电力在产生的同时即销售给客户，于向客户交付时点确认收入；建筑施工服务按照工程进度确认收入，与新收入准则下，销售合同履约义务的实现是同步的。本公司认为采用简化的处理方法对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影响并不重大。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收入确认和计量与新收入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收入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企业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对 2020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新收入准则首次执行日，收入准则的改变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2020 年 1 月 1 日 账面价值
资产	2,481,636,995.34	2,481,947,264.34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38,338.91	1,038,338.91
应收账款	229,974,372.61	208,229,978.91
应收款项融资		
其他应收款	1,665,759.10	1,665,759.10
存货	13,204,358.44	13,204,358.44
合同资产		22,054,662.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8,224,371.96	148,224,371.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a）		
持有至到期投资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b）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88,495.01	6,888,495.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000,000.00	15,000,000.00
负债	1,770,510,607.99	1,770,820,876.99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预收账款	1,918,320.84	
合同负债		2,228,589.84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股东权益	711,126,387.35	711,126,387.35
其中：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12,068,496.03	12,068,496.03
未分配利润	103,268,421.88	103,268,421.88
少数股东权益	13,361,359.07	13,361,359.07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极小，不进行调整。

本公司对收入来源及客户合约流程进行复核以评估新收入准则对财务报表的影响。本公司的收入主要为销售电力及工程施工等取得的收入，于向客户交付时确认收入或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采用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 2020 年上半年收入的影响不大，不进行列示。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其他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5、6、9、10、13、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水资源费	实际发电量	0.006 元/KW.H、0.03 元/KW.H
大中型水库维修基金	实际销售电量	0.004 元/KW.H
房产税	按房产原值扣 30%或房屋出租收入计征	1.2、12
土地使用税	按土地使用面积	1.5 元/平方米、3 元/方米、6 元/平方米、8 元平方米、12 元/平方米

2、优惠税负及批文

海口市国家税务局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改委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016 号）的规定，于 2012 年 5 月 31 日审核同意本公司 2014 年 9 月 30 日并购的全资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从事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所得，从 2011 年度至 2013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4 年度至 2016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目前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20 年度至 2022 年企业所得税为 15%。

江西天汇新能源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备案投资经营所得享受所得税定期减免征收优惠即三免三减半，享受优惠期间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江西天汇新能源有限公司广昌分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于 2018 年 3 月 22 日，备案投资经营所得享受所得税定期减免征收优惠即三免三减半、享受优惠期间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襄阳旭昊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于 2018 年 4 月 2 日，备案投资经营所得享受所得税定期减免征收优惠即三免三减半、享受优惠期间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需每年备案。

江西雄宇新能源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于 2017 年 3 月 1 日，备案投资经营所得享受所得税定期减免征收优惠即三免三减半、享受优惠期间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江西家化新能源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享受所得税定期减免征收优惠即三免三减半、享受优惠期间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23 号，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所得税取消备案制度，企业留存享受优惠政策的资料以备税务局核查。

玉山县云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

得享受所得税定期减免征收优惠即三免三减半、享受优惠期间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23 号，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所得税取消备案制度，企业留存享受优惠政策的资料以备税务局核查。

曲周县联德新能源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享受所得税定期减免征收优惠即三免三减半、享受优惠期间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23 号，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所得税取消备案制度，企业留存享受优惠政策的资料以备税务局核查。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0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期指 2020 年上半年，上期指 2019 年上半年。

1、货币资金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89,071,428.96	81,903,144.57
其他货币资金	29,386.11	29,305.56
合计	**289,100,815.07**	**81,932,450.13**

说明：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受限货币资金 18,912.00 元，系质保金，受限时间至 2020 年 12 月。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类别	2020.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780,557.80		780,557.8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780,557.80**		**780,557.80**

（续）

类别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974,000.00		974,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64,338.91		64,338.91
合计	**1,038,338.91**		**1,038,338.91**

（2）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17,747.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317,747.00**	

3、应收账款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2020.6.30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265,546,878.88	11,471,854.40	254,075,024.48	242,667,948.26	12,693,575.65	229,974,372.61

（2）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2020 年 6 月 30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2020.06.30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河南万安实业有限公司	10,659,079.20			注 1
合计	**10,659,079.20**			

（续）

账龄	2019.12.31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河南万安实业有限公司	10,659,079.20			注 1
合计	**10,659,079.20**			

注 1：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应收河南万安实业有限公司工程款项 10,659,079.20 元，本公司与河南万安实业有限公司签订了东方新龙龟场 2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 5,328.88 万元，

2020 年 6 月 30 日，应付工程款 11,070,489.87 元，项目尚未结算，最终应付工程款以实际项目结算数为准，河南万安实业有限公司不再继续工程，本公司计划将应付河南万安实业有限公司的款项抵减全资子公司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应收河南万安实业有限公司工程款项，故不予计提减值准备。

②2020 年 6 月 30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A、电力工程组合应收账款：

账龄	2020.06.30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768,170.86	4.13	155,625.46
1-2 年	3,017,938.18	6.84	206,426.97
2-3 年	2,783,227.72	15.79	439,471.66
3 年以上	8,955,609.86	100.00	8,955,609.86
合计	**18,524,946.62**		**9,757,133.95**

账龄	2019.12.31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0,223,895.08	2.53	258,664.55
1-2 年	24,933,186.99	8.97	2,236,506.87
2-3 年	1,508,819.79	20.03	302,216.60
3 年以上	8,989,296.45	100.00	8,989,296.45
合计	**45,655,198.31**		**11,786,684.47**

B、上网电价组合应收账款：

账龄	2020.06.30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66,052,075.75		
1-2 年	91,770,195.78		
2-3 年	50,889,546.52		

3 年以上	15,125,050.87	0.02	2,305.20
合计	**223,836,868.92**		**2,305.20**

（续）

账龄	2019.12.31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07,060,352.63		
1-2 年	50,889,546.52		
2-3 年	15,122,745.67		
3 年以上	2,305.20	100.00	2,305.20
合计	**173,074,950.02**		**2,305.20**

C、直供电力组合应收账款：

账龄	2020.06.30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6,679,901.19	1.00	66,799.01
1-2 年	2,093,077.44	5.00	104,653.87
2-3 年	1,954,545.84	10.00	195,454.58
3 年以上	1,340,932.52	100.00	1,340,932.52
合计	**12,068,456.99**		**1,707,839.98**

（续）

账龄	2019.12.31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532,967.81	1.00	55,329.68
1-2 年	2,001,978.00	5.00	100,098.90
2-3 年	1,927,458.72	10.00	192,745.87
3 年以上	521,463.00	100.00	521,463.00
合计	**9,983,867.53**		**869,637.45**

D、其他组合应收账款：

账龄	2020.06.30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57,527.15	1.00	4,575.27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457,527.15**		**4,575.27**

（续）

账龄	2019.12.31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244,853.20	1.00	32,448.53
1-2 年	50,000.00	5.00	2,500.00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3,294,853.20**		**34,948.53**

③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06.30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693,575.65		1,221,721.25		11,471,854.40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04,425,042.31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6.9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5,064,512.29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28,719,981.70	1 年以内：80,112,506.97 1-2 年：42,317,914.00 2-3 年： 1,399,988.74 3 年以上： 4,889,571.99	48.47	5,064,512.29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襄阳市襄州区供电公司	31,841,995.93	1 年以内：4,248,561.15 1-2 年：10,755,098.86 2-3 年：10,160,181.03 3 年以上：6,678,154.89	11.99	

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玉山县供电分公司	17,207,538.78	1年以内：2,941,878.93 1-2年：6,711,630.16 2-3年：7,554,029.69	6.48	
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进贤县供电分公司	15,285,644.98	1年以内：3,371,908.62 1-2年：6,132,804.27 2-3年：2,040,490.21 3年以上：3,740,441.88	5.76	
国网河北省电力公司曲周县供电分公司	11,369,880.92	1年以内：9,994,319.80 1-2年：1,253,129.13 2-3年：122,431.99	4.28	
合计	**204,425,042.31**		**76.98**	**5,064,512.29**

4、预付款项

（1）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2020.06.30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361,054.09	97.30	5,221,386.49	94.75
1至2年	5,900.43	0.09	183,266.97	3.33
2至3年	72,894.52	1.12	8,293.44	0.15
3年以上	97,452.53	1.49	97,452.53	1.77
合计	**6,537,301.57**	**100.00**	**5,510,399.43**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海南华琨物资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5.30	1年以内
湘潭水利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6,598.72	9.58	1年以内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8,400.00	7.32	1年以内
长沙光润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625.00	6.89	1年以内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非关联方	340,000.00	5.20	1年以内
合计		**2,895,623.72**	**44.29**	

5、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11,181.30	1,665,759.10
合计	**1,111,181.30**	**1,665,759.10**

（1）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4,876,883.94	3,765,702.64	1,111,181.30	5,223,771.12	3,558,012.02	1,665,759.10
合计	**4,876,883.94**	**3,765,702.64**	**1,111,181.30**	**5,223,771.12**	**3,558,012.02**	**1,665,759.10**

①坏账准备

2020 年 6 月 30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类别	2020.06.30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组合	764,678.84	650,784.60	113,894.24	792,446.25	374,294.18	418,152.07
其他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775,159.00	228,290.48	546,868.52	551,495.00	248,282.20	303,212.80
备用金组合	327,628.24	21,749.92	305,878.32	50,412.23	27,758.00	22,654.23
工程保证金组合	1,022,682.86	878,142.64	144,540.22	1,342,682.64	920,942.64	421,740.00
单独测试其他应收款	1,986,735.00	1,986,735.00	0.00	2,486,735.00	1,986,735.00	500,000.00
合计	**4,876,883.94**	**3,765,702.64**	**1,111,181.30**	**5,223,771.12**	**3,558,012.02**	**1,665,759.10**

A、其他组合：

账龄	2020.06.30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2,386.18	5.33	2,792.18	49,594.00
1-2 年	70,154.40	13.78	9,667.28	60,487.12
2-3 年	5,610.00	32.03	1,796.88	3,813.12

3 年以上	636,528.26	100.00	636,528.26	0.00
合计	**764,678.84**		**650,784.60**	**113,894.24**

（续）

账龄	2019.12.31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88,630.79	5.34	4,732.88	83,897.91
1-2 年	29,067.20	16.68	4,848.41	24,218.79
2-3 年	402,173.26	22.91	92,137.89	310,035.37
3 年以上	272,575.00	100.00	272,575.00	0.00
合计	**792,446.25**		**374,294.18**	**418,152.07**

B、其他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账龄	2020.06.30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674,622.00	19.98	134,789.48	539,832.52
1-2 年	10,000.00	29.64	2,964.00	7,036.00
2-3 年				
3 年以上	90,537.00	100.00	90,537.00	0.00
合计	**775,159.00**		**228,290.48**	**546,868.52**

（续）

账龄	2019.12.31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456,958.00	37.85	172,958.60	283,999.4
1-2 年	4,000.00	47.79	1,911.60	2,088.40
2-3 年	54,800.00	68.75	37,675.00	17,125.0
3 年以上	35,737.00	100.00	35,737.00	0.00
合计	**551,495.00**		**248,282.20**	**303,212.80**

C、备用金组合

账龄	2020.06.30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08,968.00	1.00	3,089.68	305,878.32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18,660.24	100.00	18,660.24	0.00
合计	**327,628.24**		**21,749.92**	**305,878.32**

（续）

账龄	2019.12.31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9,251.99	1.00	192.52	19,059.47
1-2 年				
2-3 年	3,994.18	10.00	399.42	3,594.76
3 年以上	27,166.06	100.00	27,166.06	0.00
合计	**50,412.23**		**27,758.00**	**22,654.23**

D、工程保证金组合

账龄	2020.06.30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46,000.22	1.00	1,460.00	144,540.22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876,682.64	100.00	876,682.64	0.00
合计	**1,022,682.86**		**878,142.64**	**144,540.22**

（续）

	2019.12.31

账龄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426,000.00	1.00	4,260.00	421,740.00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916,682.64	100.00	916,682.64	0.00
合计	**1,342,682.64**		**920,942.64**	**421,740.00**

E、单独计提其他应收款：

2020.06.30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海南抱由水电站有限公司	1,986,735.00	100.00	1,986,735.00	0.00
合计	**1,986,735.00**		**1,986,735.00**	**0.00**

（续）

2019.12.31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海南抱由水电站有限公司	1,986,735.00	100.00	1,986,735.00	0.00
詹玉梅	500,000.00	0.00	0.00	500,000.00
合计	**2,486,735.00**		**1,986,735.00**	**500,000.00**

注：海南抱由水电站有限公司除未能按期偿还本公司款项外，还负有其他数额巨大的债务到期未能偿还，本公司已对其提起诉讼，并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但预期对其款项难以收回，故全额计提损失。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3,558,012.02			3,558,012.02
期初余额在本期	3,558,012.02			3,558,012.02
—转入第一阶段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	207,690.62			207,690.62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3,765,702.64			3,765,702.64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0.06.30	2019.12.31
保证金	1,022,682.86	1,393,355.00
乐东抱由电站、保定电站代管费及押金	3,028,024.76	3,055,545.16
员工备用金	327,628.24	8,362.00
租金	8,600.00	10,600.00
往来款及其他	489,948.08	755,908.96
合计	**4,876,883.94**	**5,223,771.12**

（3）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南抱由水电站有限公司	否	代管费	1,986,735.00	3 年以上	40.74	1,986,735.00
海南文颂投资有限公司	否	其他	437,958.00	1 年以下	8.98	87,504.01
乐东保定水电站有限公司	否	代管费	434,329.76	1 年以下：25,929.60 元 1-2 年：70,154.40 元 3 年以上：338,245.76 元	8.91	351,332.15
海南金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否	其他	355,000.00	3 年以上	7.28	355,000.00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海口供电局	否	其他	231,000.00	3 年以上	4.74	231,000.00
合计			**3,445,022.76**		**70.65**	**3,011,571.16**

6、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2020.06.30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06,005.94		1,006,005.94

项目	2020.06.30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14,103,038.73		14,103,038.73
其他	239,597.18		239,597.18
合计	**15,348,641.85**		**15,348,641.85**

（续）

项目	2020.01.0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67,840.04		967,840.04
合同履约成本	11,996,921.22		11,996,921.22
其他	239,597.18		239,597.18
合计	**13,204,358.44**		**13,204,358.44**

（2）重要项目的合同履约成本情况：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三亚临春线路工程	1,162,179.99	0.00
万宁 110KV 变电站工程	1,159,561.24	1,159,561.24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二期扩建工程配套电力线路迁改工程	892,600.94	0.00
毛拉洞水库梯级电站二期工程(南改一级电站)	798,746.61	798,746.61
其他项目	10,089,949.95	10,038,613.37
合计	**14,103,038.73**	**11,996,921.22**

7、合同资产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	25,518,992.98	2,523,879.56	22,995,113.42			
合计	**25,518,992.98**	**2,523,879.56**	**22,995,113.42**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0.06.30	2019.12.31

未抵扣增值税	131,866,135.96	138,262,961.70
预缴税费	646,719.99	988,964.90
华福-天汇能源电力上网收费权资产支持证券专项计划	8,908,227.03	8,972,445.36
合 计	**141,421,082.98**	**148,224,371.96**

说明：详见附注 28、（8）。

9、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	6,923,793.71			3,664.17		
海南科通配售电有限公司	379,509.29			35.58		
海控北控（海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261,841.96			-3,191.69		
海南智慧新城配售电有限公司	492,210.00			3,279.76		
合计	**8,057,354.96**			**3,787.82**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				6,927,457.88	
海南科通配售电有限公司				379,544.87	
海控北控（海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258,650.27	
海南智慧新城配售电有限公司				495,489.76	
合计				**8,061,142.78**	

10、固定资产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固定资产	1,841,836,823.20	1,815,766,030.4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841,836,823.20**	**1,815,766,030.48**

（1）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光伏发电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26,572,906.12	423,404,200.69	1,549,637,974.74	10,226,852.70	31,388,845.28	2,441,230,779.53
2、本期增加金额		1,409,700.99	71,860,854.36	264,494.50	248,559.78	73,783,609.63
（1）购置		1,117,655.58	8,918,096.97	264,494.50	248,559.78	10,548,806.83
（2）在建工程转入		292,045.41	62,942,757.39			63,234,802.80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27,815.00	227,815.00
（1）处置或报废					227,815.00	227,815.00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26,572,906.12	424,813,901.68	1,621,498,829.10	10,491,347.20	31,409,590.06	2,514,786,574.1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6,726,617.58	99,065,413.74	340,683,986.81	7,804,255.87	21,184,475.05	625,464,749.05
2、本期增加金额	7,244,064.00	12,529,516.62	27,107,229.59	324,546.24	501,264.25	47,706,620.70
（1）计提	7,244,064.00	12,529,516.62	27,107,229.59	324,546.24	501,264.25	47,706,620.70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21,618.79	221,618.79
（1）处置或报废					221,618.79	221,618.79
（2）合并范围减少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光伏发电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4、期末余额	163,970,681.58	111,594,930.36	367,791,216.40	8,128,802.11	21,464,120.51	672,949,750.9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2）合并范围减少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62,602,224.54	313,218,971.32	1,253,707,612.70	2,362,545.09	9,945,469.55	1,841,836,823.20
2、期初账面价值	269,846,288.54	324,338,786.95	1,208,953,987.93	2,422,596.83	10,204,370.23	1,815,766,030.48

（2）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中无融资租赁租入、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暂时闲置、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本公司及其下属分子公司水电站发电、配电厂房及配套建筑物因属于水利水电工程建筑物，无需办理房屋所有权证

（4）截止报告期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见附注五、51

11、在建工程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在建工程	10,962,115.69	54,056,823.50
工程物资	1,187,563.69	1,187,563.69
合计	**12,149,679.38**	**55,244,387.19**

（1）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项目	12,455,199.03	1,493,083.34	10,962,115.69	55,549,906.84	1,493,083.34	54,056,823.50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东方新龙龟场20MW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6,805.00	自筹	53.89	100
毛拉洞水库梯级电站二期工程南改电站及南改电站/二/三/四级扩容改造工程及南改四级电站断路器工程	850.64	自筹	135.03	95
三亚凤凰谷3MW农业大棚光伏项目	1,950.00	自筹	43.00	100
党建基地建设	150.00	自筹	86.31	95
天能电力光伏电站二次安防整改工程	230.00	自筹	47.31	40

续：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06.30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东方新龙龟场20MW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35,297,133.94	27,630,980.00		62,928,113.94		0.00	
毛拉洞水库梯级电站二期工程南改电站及南改电站/二/三/四级扩容改造工程及南改四级电站断路器工程	2,932,071.35					2,932,071.35	
三亚凤凰谷2MW农业大棚光伏项目	8,385,402.42			8,385,402.42		0.00	
党建基地建设	1,294,699.79					1,294,699.79	
天能电力光伏电站二次安防整改工程	1,088,176.51					1,088,176.51	

合计	**48,997,484.01**	**27,630,980.00**		**71,313,516.36**		**5,314,947.65**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工程名称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06.30
吉龙水电站	**833,522.55**			**833,522.55**
南尧河三级站	634,560.79			634,560.79
南尧河一级站	25,000.00			25,000.00
合计	**1,493,083.34**			**1,493,083.34**

（4）工程物资情况

类别	2020.06.30	2019.12.31
光伏组件	142,483.00	142,483.00
EPC合同设备	1,045,080.69	1,045,080.69
减：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合计	**1,187,563.69**	**1,187,563.69**

12、生产性生物资产

（1）采用成本法核算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目	种植业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97,476.50	797,476.50
2、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2）自行培育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797,476.50	797,476.5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9,131.80	99,131.80
2、本期增加金额	19,186.80	19,186.80
（1）计提	19,186.80	19,186.80
3、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种植业	合计
（1）处置		
4、期末余额	118,318.60	118,318.6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79,157.90	679,157.90
2、期初账面价值	698,344.70	698,344.70

13、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91,101,574.35	65,865.00	1,738,853.39	92,906,292.74
2、本年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4）少数股东投入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2）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91,101,574.35	65,865.00	1,738,853.39	92,906,292.74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0,372,139.62	42,812.64	796,833.23	11,211,785.49
2、本年增加金额	943,322.64	3,293.28	63,705.36	1,010,321.28
（1）摊销	943,322.64	3,293.28	63,705.36	1,010,321.28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2）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11,315,462.26	46,105.92	860,538.59	12,222,106.77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79,786,112.09	19,759.08	878,314.80	80,684,185.97
2、年初账面价值	80,729,434.73	23,052.36	942,020.16	81,694,507.25

注：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暂时闲置的或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见附注五、51。

14、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玉山县云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72,513.96					472,513.96

15、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20.06.30	其他减少的原因
土地承包金	2,376,027.66		62,527.08		2,313,500.58	
房屋装修款	954,984.29		198,467.70		756,516.59	
屋顶租赁款	10,388,743.84	981,817.52	1,976,011.57		9,394,549.79	

融资费	2,456,666.62		670,000.02		1,786,666.60	
互联网专线服务	88,888.80		33,333.36		55,555.44	
合计	**16,265,311.21**	**981,817.52**	**2,940,339.73**		**14,306,789.00**	

1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信用减值准备	3,938,973.22	15,755,892.89	3,784,820.02	15,139,280.08
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利润	856,586.46	3,426,345.84	957,701.62	3,830,807.62
内部未实现利润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	2,287,270.98	9,149,083.90	2,145,973.37	8,583,893.47
合计	**7,082,830.66**	**28,331,322.63**	**6,888,495.01**	**27,553,981.17**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可抵扣亏损	24,186,807.18	24,186,807.18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0.06.30	2019.12.31	备注
2020	3,250,186.26	3,250,186.26	
2021	1,371,810.80	1,371,810.80	
2022	8,772,580.15	8,772,580.15	
2023	4,662,379.12	4,662,379.12	
2024	6,129,850.85	6,129,850.85	
合计	**24,186,807.18**	**24,186,807.18**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次级资产支持证券	15,000,000.00	15,000,000.00

说明：详见附注 28、（8）。

18、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20.06.30	2019.12.31
信用借款		
保证借款	57,260,000.00	
抵押借款		
质押借款		49,000,000.00
借款利息		120,300.36
合计	**57,260,000.00**	**49,120,300.36**

说明：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签订的借款合同（34002020280068），同时，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高保]2B3400202000000003，为最高不超过 8,000.00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额度 5,726.00 万元，固定贷款利率为 4.35%，借款起始期间为 2020 年 2 月 27 日至 2021 年 2 月 26 日。

19、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工程款	51,759,796.45	61,256,060.35
设备款	39,013,168.90	45,304,694.98
维修款	28,815.10	217,970.00
材料款	10,926,713.31	8,145,085.74
服务费	1,063,596.10	350,664.00
设计费	3,475,690.00	3,693,830.30

厂房租金款	478,725.41	622,021.60
其他	147,215.00	1,035,265.03
合计	**106,893,720.27**	**120,625,592.00**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设备款	37,366,570.19	对方未结算
工程款	35,008,577.23	对方未结算
材料款	3,295,482.75	对方未结算
合计	**75,670,630.17**	

20、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工程款		1,852,412.84
电费		1,472.40
检测费		64,435.60
合计		**1,918,320.84**

21、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列示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工程款	1,502,685.29	
电费	1,472.40	
检测费	4,800.00	
合计	**1,508,957.69**	

22、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366,475.61	27,904,176.91	35,784,016.56	3,486,635.9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516.20	1,776,152.44	1,705,158.77	95,509.87
三、辞退福利		523,595.65	506,941.65	16,654.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1,546,380.90		773,190.36	773,190.54
合计	**12,937,372.71**	**30,203,925.00**	**38,769,307.34**	**4,371,990.37**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595,962.79	21,501,381.06	29,210,673.60	1,886,670.25
2、职工福利费	3,200.00	2,086,470.17	2,089,670.17	-
3、社会保险费		1,133,767.43	1,133,504.44	262.9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19,667.66	1,119,404.67	262.99
工伤保险费		13,254.93	13,254.93	-
生育保险费		844.84	844.84	-
4、住房公积金	173,984.49	2,649,542.00	2,649,542.00	173,984.49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93,328.33	533,016.25	700,626.35	1,425,718.23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1,366,475.61**	**27,904,176.91**	**35,784,016.56**	**3,486,635.96**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62,588.19	662,588.19	-
2、失业保险费		20,712.83	20,712.83	-
3、企业年金缴费	24,516.20	1,092,851.42	1,021,857.75	95,509.87
合计	**24,516.20**	**1,776,152.44**	**1,705,158.77**	**95,509.87**

23、应交税费

税项	2020.06.30	2019.12.31
增值税	1,462,021.75	2,778,062.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97,505.73	132,347.79
教育费附加	51,345.65	73,788.3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512.27	34,766.99
大中型水库维修基金	255,480.46	684,239.99
水资源费	616,490.20	701,509.51
企业所得税	2,699,151.77	499,061.44
个人所得税	14,879.91	29,192.36
房产税	67,693.42	63,579.16
土地使用税	859,758.70	827,266.40
印花税	21,026.07	42,629.91
营业税	3,455.08	3,455.08
合计	**6,171,321.01**	**5,869,899.61**

24、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应付利息	4,947,287.69	6,803,910.3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442,814.27	15,281,475.00
合计	**20,390,101.96**	**22,085,385.39**

（1）应付利息情况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长期应付款利息	4,947,287.69	6,803,910.3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合计	**4,947,287.69**	**6,803,910.39**

（2）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改造工程款	2,731,456.37	988,983.62
设备款	180,230.60	145,911.10
保证金	361,148.19	524,736.16
股权转让款	8,220,000.00	8,220,000.00
往来款及其他	3,949,979.11	5,401,844.12
合计	**15,442,814.27**	**15,281,475.00**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电建集团海南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36,269.81	偿还中
杨永华	636,912.66	对方未催收
邓文芳	914,469.46	对方未催收
合计	**2,287,651.93**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27）	62,932,178.00	39,262,178.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五、28）	329,000,000.00	352,660,714.83
合计	**391,932,178.00**	**391,922,892.83**

26、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拆借	111,740,000.00	140,000,000.00
待转销项税额	4,447,862.29	4,396,811.46
待履行出资义务	397,824.00	397,824.00
合计	**116,585,686.29**	**144,794,635.46**

说明：

（1)2019 年 12 月 27 日本公司与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签订拆借资金合同，用于补充运营资金，实际拆借款以实际收到的资金为准，金额为 20,000.00 万元，期限为一年，年利率为 5.00%。2020 年初与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补充协议，借款利率由 5%变更为“2020 年 1 月 1 日之前提取的 14000.00 万元借款，按年利率 5.00%执行；2020 年 1 月 13 日提取的 3000.00 万元借款按年利率 3.69%执行；后续新增提取的借款，按年利率 4.00%执行”，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累计未还拆借款 11,174.00 万元。

（2）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待转销项税额 4,447,862.29 元。

（3）待履行出资义务见附注七、2、③

27、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20.06.30	2019.12.31
信用借款		
抵押借款	272,250,579.00	284,266,668.00
保证借款	143,000,000.00	
质押借款	48,090,000.00	22,290,000.00
借款利息		202,205.3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24	62,932,178.00	39,262,178.00
合计	**400,408,401.00**	**267,496,695.3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贷款单位	贷款项目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备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	临高县 20MW 光伏并网示范工程	2011/11/22	2021/11/22	人民币	5.29%	13,260,000.00	8,320,000.00	抵押借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	临高 6MW 风光互补示范项目	2014/3/5	2023/12/21	人民币	4.90%	19,060,000.00	4,040,000.00	抵押借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	金海浆 37MW 光伏发电示范工程	2013/9/30	2023/7/12	人民币	5.29%	32,480,000.00	7,540,000.00	抵押借款
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贷款	2016/12/27	2026/12/27	人民币	4.90%	95,000,000.00	11,000,000.00	抵押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	海南莺歌海盐场 30MW 光伏发电项目	2019/5/27	2034/5/26	人民币	4.90%	112,450,579.00	8,032,178.00	抵押借款
国家开发银行海南省分行	东方新龙龟场 20MW 渔光互补光伏项目	2019/7/17	2035/1/16	人民币	4.90%	48,090,000.00	2,000,000.00	质押借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归还股东借款	2020/2/21	2023/2/20	人民币	4.75%	100,000,000.00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补充营运资金和偿还银行借款	2020/2/21	2023/2/20	人民币	浮动利率	43,000,000.00	2,000,000.00	保证借款
合计						**463,340,579.00**	**62,932,178.00**	

（1）全资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以临高县 20MW 光伏并网示范工程项目光伏电池组件 84,840 块及临国用（2012）第 001 号 418.3 亩土地权作为抵押物，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贷款合同（琼交银（营业部）2011 年固贷字第 0005 号），贷款额度 6,000.00 万元，贷款利率为 5 年以上期基准利率上浮 8%，贷款期限自 2011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2 日，2020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326.00 万元，其中 832.0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全资子公司天能电力以临高县 20MW 光伏并网示范工程项目光伏电池组件 84840 块及临国用（2012）第 001 号 418.3 亩土地权作为抵押物，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贷款合同（琼交银（营业部）2014 年固贷字第 0001 号），贷款额度 3,500.00 万元，贷款利率为 5 年以上期基准利率，贷款期限自 2014 年 03 月 0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1 日，2020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906.00 万元，其中 404.0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全资子公司天能电力以金海浆 37MW 光伏发电组件设备作为抵押物，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贷款合同（琼交银（营业部）2013 年固贷字第 0006 号），贷款额度 6,000.00 万元，贷款利率为 5 年以上期基准利率上浮 8%，贷款期限自 2013 年 09 月 30 日至 2023 年 07 月 12 日，2020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3,248.00 万，其中 754.0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全资子公司天能电力以光伏并网逆变器、太阳能电池组件、直流配电柜、双玻太阳能组件作为抵押物，同时以屯昌现代农业太阳能并网电站对包括但不限于海南电网有限公司供电享有的已产生及将产生的全部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与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签订了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海银公司固）字（2016）年（039）号，贷款额度 13,000.00 万元，贷款利率为 5 年以上期基准利率，贷款期限自 2016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7 日，2020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9,500.00 万,其中 1,100.0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本公司以海南莺歌海盐场天汇能源 3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经营收入形成的应收账款为质押物、以持有的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7,795.12 万元的股份为质押物、海南海控能源乐东发电有限公司以其 250,783.3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琼（2017）乐东县不动产权第 0000021 号）为抵押物及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贷款合同（0220100085-2018 年（秀英）字 00169 号），贷款额度为 12,000.00 万元，贷款利率为一年期 LPR 加上 59BP，贷款期限自 2019 年 05 月 27 日至 2034 年 05 月 26 日，2020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1,245.0579 万元，其中 803.2178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本公司以与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购售电合同项下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收益为质押物，及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与国家开发银行海南省分行签订了人民币货币资金借款合同（4610201901100001261），贷款额度为 8,000.00 万元，贷款利率为 5 年以上期基准利率，贷款期限自 2019 年 07 月 16 日至 2035 年 01 月 16 日，2020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4,809.00 万元，其中 200.0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ZH2000000014109），由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贷款额度为 10,000.00 万元，贷款利率为固定利率 4.75%，贷款期限自 2020 年 02 月 21 日至 2023 年 02 月 20 日，2020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0,000.00 万元，其中 2,000.0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签订了人民币货币资金借款授信协议（898XY2020002879），授信额度为 6,000.00 万元，同时，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高保]898XY202000287901，为最高不超过 6,000.00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授信协议项目合同（2020 年琼字第 898XY202000287903 号）申请提款 4,300.00 万元，贷款利率为一年期 LPR 加上 60BP，贷款期限自 2020 年 02 月 21 日至 2023 年 2 月 20 日，2020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4,300.00 万元，其中 200.0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长期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长期应付款	523,000,000.00	604,660,714.83
其中：委托贷款	310,000,000.00	344,000,000.00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13,000,000.00	249,000,000.00
售后回租		11,660,714.83
专项应付款	5,075,094.21	5,336,896.32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五、24）	329,000,000.00	352,660,714.83
合计	**199,075,094.21**	**257,336,896.32**

说明：（1）本公司与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06 月 02 日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3,400.00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借款期限为 60 个月，年利率为 5.5%。已于 2015 年 06 月 16 日收到借款 3,400.00 万元。该笔委托贷款已于 2020 年 02

月 24 日归还。

（2）全资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与股东海南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签订了委托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3,000.00 万元，用于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借款年限 5 年，年利率为 5.5%，截止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3,000.00 万元，其中 10,000.0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到期非流动负债。

（3）全资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与股东海南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7 年签订了“委托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3,000.00 万元，用于偿还光伏项目借款，借款年限 4 年，年利率为 5.0%，截止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3,000.00 万元，其中 3,000.0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到期非流动负债。

（4）全资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09 月 07 日签订了售后回租合同，租金总额为 43,827,325.81 元，租赁期为起租日起至 2020 年 05 月 08 日，租赁成本为 41,667,197.98 元，该笔借款已于 2020 年 05 月 08 日结清。

（5）全资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09 月 07 日签订了“售后回租合同”，租金总额为 14,059,609.22 元，租赁期为起租日起至 2020 年 02 月 23 日，租赁成本为 13,328,243.61 元，该笔借款已于 2020 年 02 月 23 日结清。

（6）全资子公司海南海控能源南尧河开发有限公司与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07 月 03 日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700.00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借款期限为 60 个月，年利率为 5.25%；于 2020 年 5 月 8 日与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签订展期协议，年利率为 5.25%，借款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截止 2020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400.00 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全资子公司海南海控能源乐东发电有限公司与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05 月 25 日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4,000.00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借款期限为 60 个月，年利率为 5.5%。于 2015 年 06 月 29 日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9,600.00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借款期限为 60 个月，年利率为 5.5%。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与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签订展期协议，年利率为 5.5%，借款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截止 2020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3,600.00 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本公司与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签订“华福-天汇能源电力上网收费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协议，该计划以天汇能源电力上网收费权为基础资产支持，基础资产对应的标的电站为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牛路岭分公司运营的牛路岭水电站。募集金额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其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募集规模为人民币 28,500 万元，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募集规模为人民币 1,500 万元，按每份资产支持证券认购价格为 100 元，本次计划合计份额为 300 万份。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为 4,900.00 万元。

其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目标募集总额为人民币 28,500 万元，天汇 01、天汇 02、天汇 03、天汇 04、天汇 05、天汇 06、天汇 07、天汇 08、天汇 09、天汇 10 分别为 4,100.00 万元、1,000.00 万元、3,600.00 万元、1,100.00 万元、3,800.00 万元、700.00 万元、4,900.00 万元、2,200.00 万元、5,100.00 万元、2,000.00 万元。

资产支持证券情况汇总如下：

品种	标募集规模（万元）	预期到期日
天汇 04	1,100.00	2020 年 7 月 21 日

天汇 05	3,800.00	2021 年 1 月 21 日
天汇 06	700.00	2021 年 7 月 21 日
天汇 07	4,900.00	2022 年 1 月 21 日
天汇 08	2,200.00	2022 年 7 月 21 日
天汇 09	5,100.00	2023 年 1 月 21 日
天汇 010	2,000.00	2023 年 7 月 21 日
天汇次级	1,500.00	2023 年 7 月 21 日
合计	**21,300.00**	

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在专项计划存续期间应得的除本金外的收益。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预期收益于每一个兑付日支付，支付金额=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未偿本金余额×预期年收益率×预期收益计算期间实际天数÷365。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第一差额支付承诺人、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作为第二差额支付承诺人，对专项计划账户内可供分配资金不足以偿付当期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预期支付额的差额部分承担差额补足义务，在资产支持证券人行使回售选择权或原始权益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后按照回售/赎回价格承担支付回售/赎回资金的义务，在专项计划触发加速清偿事件或违约事件导致专项计划提前终止时按照回购价格承担回购基础资产的义务。

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全部由原始权益人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认购。除非根据生效判决或裁定或管理人事先的书面同意，原始权益人认购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后，不得以转让、质押等方式对所持有的任何部分或全部次级资产支持证券进行处置，亦不得要求管理人赎回。原始权益人按照专项计划的资产收益分配顺序享有专项计划资产在支付专项计划税费、专项计划费用和当期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预期支付额后的剩余收益的权利。

该次级资产支持证券主要有以下风险：①由于以天汇能源电力上网收费权作为基础资产支持，基础资产现金流的持续产生有赖于原始权益人持续稳定合规运无法完全有效实现基础资产与原始权益人之间的破产隔离；②原始权益人的经营情况受海南气候变化影响，发电利用小时数持续下滑，加之财务费用负担加重等因素影响，未来盈利情况仍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2）其中，专项应付款情况

项目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6.30	形成原因
分布式光伏发电在校园虚拟现实的研究与实现	218,965.58			218,965.58	注1
基于可再生能源的海岛分布式能源系统及海水淡化关键技术研究与示范	1,982,974.90			1,982,974.90	
技术创新引导计划	498,275.86			498,275.86	

高新技术产业资金					
海南省“互联网+”绿色能源信息服务系统研究	116,953.08			116,953.08	注2
动力余热驱动的功冷并供技术	1,664,816.40		248,248.82	1,416,567.58	注3
多能互补高效梯级利用的分布式供能关键技术项目专项资金	854,910.50		13,553.29	841,357.21	
合计	**5,336,896.32**		**261,802.11**	**5,075,094.21**	

注 1．根据海南省财政厅“琼财教〔2013〕1355 号”文件《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分配 2013 年省重大科技项目经费的通知》，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获得资助资金 90 万元；根据海南省财政厅“琼财教〔2014〕1006 号”文件《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分配 2014 年省重大科技专项资金的通知》，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获得资助资金 90 万元；根据海南省财政厅“琼财教〔2015〕946 号”文件《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分配 2015 年省重大科技专项资金的通知》，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获得资助资金 90 万元，共计 270 万元，用于研发《分布式光伏发电在校园虚拟现实的研究与实现》课题。

注 2．根据海南省科学技术厅“琼科{2018}52 号”文件《关于 2018 年度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立项和经费安排的通知》，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获得专项资金 90 万元，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院获得专项资金 9 万元，用于研发《海南省“互联网+”绿色能源信息服务系统研究》项目。

注 3．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产业发展促进中心“产发{2018}20 号”文件《关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智能电网技术与装备重点专项 2018 年度项目立项的通知》，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获得中央财政经费 528.00 万元，用于研发《动力余热驱动的功冷并供技术》项目；截止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已实际收到经费 388.91 万元。

2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0.6.30	2019.12.31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6,561,812.51	16,930,542.39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3,426,345.84	3,830,806.37
小计	**19,988,158.35**	**20,761,348.76**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773,190.54	1,546,380.90
合计	**19,214,967.81**	**19,214,967.86**

（2）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①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6,930,542.48	17,745,071.19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502,837.10	1,054,057.23
三、已支付的福利	871,567.07	1,868,586.03
四、期末余额	**16,561,812.51**	**16,930,542.39**

②其他长期福利义务现值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3,830,806.37	4,802,271.59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13,774.94	285,254.93
三、已支付的福利	518,235.47	1,256,720.15
四、期末余额	**3,426,345.84**	**3,830,806.37**

（3）内退及退休福利情况说明

2020 年 6 月 30 日设定受益计划（退休）、其他长期福利（内退）余额 19,988,158.35 元，其中公司应支付设定受益计划（退休）净额 16,561,812.51 元，其他长期福利（内退）净额 3,426,345.84 元。应付职工薪酬—设定受益计划（退休）、其他长期福利（内退），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公司退休、内退人员未来期间补偿金按照预计基期补偿标准及其前 30 年的平均物价指数进行合理预计后的摊余金额。其中对内退人员合理预计至退休年龄；对退休人员的补偿金，按照《中国人寿保险业务经验生命表》关于养老金业务预计的合理寿命（其中男性 80 岁，女性 84 岁）进行预计。折现率为五年期国债利率 5.94%。

30、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77,187,649.25		13,547,651.44	463,639,997.81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临高 20MW 光伏并网示范工程项目补助	143,928,100.00				4,254,000.00		139,674,100.00	资产相关
海口保税区、高新区及海胶集团 25MW 项目补助	144,399,374.57				4,011,093.84		140,388,280.73	资产相关
中航特玻 0.85MW 项目补助	6,669,638.00				187,002.00		6,482,636.00	资产相关
海南生态软件园一期 2MW 项目补助	15,693,362.00				439,998.00		15,253,364.00	资产相关
海口经济学院 3MW 项目补助	8,748,639.77				246,846.66		8,501,793.11	资产相关
夏日百货 300KW 项目补助	430,000.00				12,000.00		418,000.00	资产相关

洋浦金海浆纸业37MW项目补助	116,752,150.24				2,985,909.70		113,766,240.54	资产相关
海南老城经济开发区及海南金盛达建材商城30MW项目	26,556,667.06				744,999.96		25,811,667.10	资产相关
三沙0.5MW项目补助	8,843,000.00				222,000.00		8,621,000.00	资产相关
向阳水电站改扩建工程项目	1,050,000.00				-		1,050,000.00	资产相关
科技成果转化专项政府补助	4,116,717.61			443,801.28			3,672,916.33	资产相关
合计	**477,187,649.25**			**443,801.28**	**13,103,850.16**		**463,639,997.81**	

31、股本

项目	2020.01.01	本期增减					2020.6.30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1,203,783.00	95,102,236.00				95,102,236.00	496,306,019.00

备注：2020年3月9日，经海控能源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2020年3月26日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对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非公开协议方式进行增资有关事项的批复》(琼国资产[2019]57号)及《关于对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申请变更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主体有关事项的批复》(琼国资产[2020]9号)批准，我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95,102,236.00元，拟发行95,102,236.00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2.103元，募集资金合计200,000,002.34元，其中:向中能建(海南)有限公司发行9,510,224股股份，认缴金额20,000,001.08元;向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发行9,510,224股股份，认缴金额20,000,001.08元;向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行38,040,894股股份，认缴金额为80,000,000.09元;向葛洲坝(海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行38,040,894股股份，认缴金额为80,000,000.09元。2020年7月4日，我公司完成工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注册资本由原来的401,203,783元增至496,306,019元。

32、资本公积

项目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06.30
股本溢价	178,431,282.54	104,897,766.34		283,329,048.88
其他资本公积	371,599.97			371,599.97
合计	**178,802,882.51**	**104,897,766.34**		**283,700,648.85**

备注：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定向增发普通股95,102,236.00股，取得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0,002.34元，其中计入股本95,102,236.00元，股本溢价104,897,766.34元计入资本公积。

33、专项储备

项目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06.30

安全生产费	2,421,444.86		944.34	2,420,500.52

34、盈余公积

项目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06.30
法定盈余公积	12,068,496.03			12,068,496.03

35、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3,268,421.8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3,268,421.8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27,568.9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8,195,990.82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3,779,705.50	67,204,425.83	120,467,323.58	69,090,693.47
其他业务	2,130,052.84	466,973.60	5,538,828.27	579,337.22
合计	**125,909,758.34**	**67,671,399.43**	**126,006,151.85**	**69,670,030.69**

（2）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力行业	117,639,096.40	62,749,002.55	114,605,270.68	63,065,524.79
电力工程业	5,996,863.09	4,434,373.06	5,406,966.04	6,007,600.05
水处理业	143,746.01	21,050.22	455,086.86	17,568.63
合计	**123,779,705.50**	**67,204,425.83**	**120,467,323.58**	**69,090,693.47**

（3）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力产品	117,639,096.40	62,749,002.55	114,605,270.68	63,065,524.79
电力工程劳务	5,996,863.09	4,434,373.06	5,406,966.04	6,007,600.05
水处理服务	143,746.01	21,050.22	455,086.86	17,568.63
合计	**123,779,705.50**	**67,204,425.83**	**120,467,323.58**	**69,090,693.47**

（4）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地区）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海南省内	99,490,350.66	57,301,304.75	100,536,466.63	60,027,694.41
海南省外	24,289,354.84	9,903,121.08	19,930,856.95	9,062,999.06
合计	**123,779,705.50**	**67,204,425.83**	**120,467,323.58**	**69,090,693.47**

37、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6,675.33	195,646.97
教育费附加	141,603.98	119,686.67
水资源费	472,414.85	493,876.98
房产税	42,563.46	85,744.14
土地使用税	859,758.70	1,654,532.80
大中型水库维修基金	255,480.46	243,956.33
印花税	23,385.85	31,584.62
地方教育费附加	94,402.63	76,004.56
车船使用税	11,359.52	11,269.20
合计	**2,137,644.78**	**2,912,302.27**

38、销售费用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办公费	447.00	-
业务招待费	7,453.00	9,614.00
车辆使用费	6,229.78	1,730.74
差旅费	24,978.37	43,735.26
日常修理费		
低值易耗品		4,370.69
邮电通讯费	14,855.47	15,517.78
职工薪酬	891,500.13	1,157,248.90
其他	5,650.92	1,412.00
合计	**951,114.67**	**1,233,629.37**

39、管理费用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职工薪酬	10,939,675.15	13,362,088.68
办公费	264,968.98	208,487.55
业务招待费	110,128.50	309,350.74
车辆使用费	348,765.41	478,623.49
差旅费	381,841.07	584,301.18
折旧费	999,718.97	450,580.55
日常修理费	18,687.17	10,988.17
会议费	49,295.00	92,108.96
低值易耗品	58,247.77	26,483.15
租赁费	1,603,458.73	1,719,070.29
无形资产摊销	460,591.50	460,591.50
聘请中介机构费	425,979.30	555,634.84
邮寄通讯费	244,224.28	287,839.44
物管水电费	321,858.62	200,146.24
其他	3,712,309.28	3,075,211.06
合计	**19,939,749.73**	**21,821,505.84**

40、研发费用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业务招待费		
交通费		
专利代理费	9,240.00	31,471.60
差旅费	300.00	
材料费		
技术服务费	19,800.99	
职工薪酬	283,571.78	
其他		
合计	**312,912.77**	**31,471.60**

41、财务费用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利息费用	27,863,207.02	26,821,227.25
减：利息收入	204,150.84	604,030.01
承兑汇票贴息		
汇兑损失	-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	136,998.47	102,485.28
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616,812.13	672,456.06
合计	**28,412,866.78**	**26,992,138.58**

42、其他收益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政府补助	443,801.28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575.95	
稳岗补贴返还	168,906.43	
合计	**614,283.66**	

计入当期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与资产相关：	443,801.28	

43、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87.82	-4,949.40

44、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0 年度 1-6 月	2019 年度 1-6 月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1,221,721.25	-157,550.51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207,690.62	1,694,116.96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523,879.56	
合　计	**1,509,848.93**	**1,536,566.45**

45、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收入	1,000,000.00		1,000,0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收益	300.00		300.00
政府补助	1,588,900.00	40,000.00	1,588,900.00
其他	9.36	204,449.47	9.36
合计	**2,589,209.36**	**244,449.47**	**2,589,209.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与收益相关：		
2017 新入统工业企业财政奖励资金		40,000.00
3.5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补贴资金	1,588,900.00	

46、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债务重组损失			
对外捐赠支出	104,631.60	76,375.05	104,631.60
盘亏损失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196.21	20,074.95	6,196.21
赔偿支出			
税收滞纳金、罚款	427.44	752.04	427.44
其他	26,878.66	63,478.68	26,878.66
合计	**138,133.91**	**160,680.72**	**138,133.91**

47、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72,724.28	618,276.8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4,335.65	201,916.86
合计	**3,978,388.63**	**820,193.68**

（1）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043,368.1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10,842.0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14,141.2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利用以前期间的税务亏损	-330,643.9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12,331.85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所得税费用	**3,978,388.63**

48、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收职工还款	469,498.55	2,166,003.86
代收工资、社保、公积金	1,478,068.31	3,522,813.33
代收各种保证金	653,225.43	355,000.00
利息收入	193,880.28	600,987.06
收员工水电费	99,157.20	92,627.70
代付职工购房款	0.00	0.00
赔偿款	300,000.00	134,405.00
收代管保定电站管理费	132,111.72	115,202.23
房租及押金	528,789.08	116,800.00
代收费用	0.00	268,341.70
稳岗补贴返还	202,388.89	0.00
收到退回深层海水科考船租赁费	0.00	6,000.00
安全专项等各种奖金	257,400.00	0.00
非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0.00	181,400.00
其他	301,363.57	1,066,837.40
合计	**4,615,883.03**	**8,626,418.28**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支付保证金	498,662.00	265,000.00
付代收代付房款		23,200.00
付职工、个人借款	393,059.26	453,000.00
租赁费	3,721,571.69	7,998,120.83
中介机构费用	457,184.96	365,900.00

修理、维修费	2,519,209.42	2,248,820.43
业务招待费	117,581.50	294,475.47
交通差旅费	480,323.37	881,941.42
机动车费用	521,988.91	810,217.14
办公费	288,433.92	237,911.35
研发费	0.00	29,503.18
水电燃料费	1,100,406.10	599,371.57
财务保险费	1,299,443.23	1,201,087.46
邮电通讯、网络等其他各种费用	3,201,974.07	5,630,166.65
代付职工社保、公积金	1,800,571.32	5,423,232.04
付残疾人职障金	0.00	278,653.48
交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	684,239.99	1,031,281.29
科研经费	119,486.91	89,057.00
其他	3,810,761.63	5,153,496.50
合计	**21,014,898.28**	**33,014,435.81**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政府补助	1,588,900.00	
取得子公司现金净额		
合计	**1,588,900.00**	

备注：我公司下属子公司江西天汇新能源有限公司收到江西雄鹰 3.5MWp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补贴资金 1,588,900.00 元。

（4）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95,000,000.00	89,000,000.00

其中：委托贷款	95,000,000.00	89,000,000.00
收ABS劣后分配款项		
合计	**95,000,000.00**	**89,000,000.00**

（5）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增发股票费用	413,000.00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157,260,000.00	149,000,000.00
其中：委托贷款	157,260,000.00	149,000,000.00
ABS分配产生的费用	54,023.81	42,594.44
合计	**157,727,023.81**	**149,042,594.44**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64,979.55	1,067,132.62
加：信用减值损失	1,509,848.93	1,536,566.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7,725,807.50	47,280,236.21
无形资产摊销	1,010,321.28	804,849.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40,339.73	2,734,284.87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96.21	20,074.9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863,207.02	26,821,227.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87.82	4,949.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4,335.65	201,916.8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44,283.41	-4,760,683.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634,099.85	-63,722,638.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563,477.49	-1,233,774.42
其他	-944.34	175,581.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9,471.66	10,929,723.7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9,100,815.07	54,153,594.8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1,932,450.13	74,872,289.9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168,364.94	-20,718,695.1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9,071,428.96	54,143,281.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9,386.11	10,313.6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9,100,815.07	54,153,594.8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详见附注五、32、资本公积，注五、35、未分配利润。

5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505,421,917.55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45,479,882.75	抵押借款
合计	**550,901,800.30**	

说明：除上表列示的受限资产外，本公司其他资产受限情况：

（1）本公司以海南莺歌海盐场天汇能源 3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经营收入形成的应收账款为质押物、以持有的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7,795.12 万元的股份为质押物、海南天汇乐东发电有限公司以其 250,783.3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琼（2017）乐东县不动产权第 0000021 号）为抵押物为其提供抵押担保，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贷款合同（0220100085-2018 年（秀英）字 00169 号），贷款额度为 12,000.00 万元。

（2）本公司以与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购售电合同项下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收益为质押物，及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与国家开发银行海南省分行签订了人民币货币资金借款合同（4610201901100001261），贷款额度为 8,000.00 万。

（3）短期借款为质押借款，出质质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73.47%股权，质权人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于 2019 年 2 月 20 日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该笔贷款已于 2020 年 2 月提前结清，截止目前正在办理股权解质押手续。

（4）以屯昌现代农业太阳能并网电站对包括但不限于海南电网有限公司供电享有的已产生及将产生的全部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

（5）公司以牛路岭分公司的电力上网收费权为基础资产，于 2018 年 10 月发行 ABS 资产证券融资，募集金额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其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募集规模为人民币 28,500 万元，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募集规模为人民币 1,500 万元。

（6）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受限货币资金 18,912.00 元，系质保金，受限时间至 2020 年 12 月。

52、政府补助

（1）本期确认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3.5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拨付补贴资金	1,588,900.00					1,588,900.00		是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临高 20MW 光伏并网示范工程项目补助	与资产相关			4,254,000.00
海口保税区、高新区及海胶集团 25MW 项目补助	与资产相关			4,011,093.84
中航特玻 0.85MW 项目补助	与资产相关			187,002.00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海南生态软件园一期 2MW 项目补助	与资产相关			439,998.00
海口经济学院 3MW 项目补助	与资产相关			246,846.66
夏日百货 300KW 项目补助	与资产相关			12,000.00
洋浦金海浆纸业 37MW 项目补助	与资产相关			2,985,909.70
海南老城经济开发区及海南金盛达建材商城 30MW 项目	与资产相关			744,999.96
三沙 0.5MW 项目补助	与资产相关			222,000.00
向阳水电站改扩建工程项目	与资产相关			
科技成果转化专项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	443,801.28		
合计		**443,801.28**		**13,103,850.16**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本期新增 2 家子公司，为海南海控智慧能源有限公司和海南海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南天汇能源保亭发电有限公司	海南省保亭县	保亭县	水力发电	78.90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海南海控能源五指山发电有限公司	海南省五指山市	五指山市	水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	海口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0.00	9.00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南海控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	海口市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9.00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海南海控能源南尧河开发有限公司	海南省昌江县	昌江县	水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东方吉龙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海南省东方市	东方市	水力发电		66.67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海南省琼海市	琼海市	电力工程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	海口市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三沙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海南省三沙市	三沙市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江西天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南昌市	光伏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襄阳旭昊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省襄阳市	襄阳市	光伏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院	海南省海口市	海口市	非盈利性社会组织	10.00	80.00	投资设立
海南海控能源乐东发电有限公司	海南省乐东市	乐东市	水力及光伏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江西雄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南昌市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玉山县云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省玉山县	上饶市玉山县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江西家化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南昌市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曲周县联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曲周县	曲周县	电力行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海南海控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	海口市	新能源汽车充电销售	55		投资设立
海南海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省澄迈县	澄迈县	塑料制品制造	100		投资设立

注 1：①根据本公司与海南老城经济开发区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以下简称“老城开发区公司”）的投资协议，本公司与老城开发区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澄迈老城智电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出资比例 60%。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未履行出资义务，同时澄迈老城智电能源有限公司也未开展任何实际经营业务，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关于注销澄迈老城智电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并已经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目前正在办理注销程序，本年未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②全资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4 日注册成立海南天汇综合能

源服务有限公司，注册 1,000 万元，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认缴 510 万元，持股 51%。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未履行出资义务，同时海南天汇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也未开展任何实际经营业务。2020 年 5 月 12 日，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与邯郸市平泰贸易有限公司签订《股权签订协议》，邯郸市平泰贸易有限公司将持有的 49%股权，以 0 元价格转让给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实现持股 100%；2020 年 5 月 18 日，海南天汇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海南海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已出资 510 万元。

③海南海控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1 日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苏云志，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 15A 全球贸易之窗 16F，主要经营范围为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等，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截止目前共收到股东出资款 2,000.00 万元，其中我公司认缴出资额 2,750 万元，占股 55.00%，截止目前已实际出资 1,100.00 万元；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1,750 万元，占股 35.00%，截止目前已出资 700.00 万元；厦门新页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500 万元，占股 10.00%，截止目前已出资 200.00 万元。

（1）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海南天汇能源保亭发电有限公司	21.0963	-212,659.18	0.00	16,188,041.00
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1.00	-518,632.37	0.00	-3,399,583.59
海南海控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45.00	-131,297.84	0.00	8,868,702.16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海控北控（海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南省	海口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5.00		权益法
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	海南省	海口市	电力生产和供应业	25.00		权益法
海南科通配售电有限公司	海南省	海口市	电力生产和供应业	40.00		权益法
海南智慧新城配售电有限公司	海南省	澄迈县	电力生产和供应业	15.00		权益法

注： ①海控北控（海南）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800.00 万，由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认缴 1,820.00 万元，持股 65.00%；由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认缴 980.00 万元，持股 35.00%，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实际出资 161.00 万元。

②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总注册资本7,720万，由海南电网责任有限公司以货币认缴出资3,860万，占注册资本的50%；由中电国际能源海南有限公司，以货币认缴出资1,93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由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认缴1,93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本公司对该联营企业累计出资692.50万元。

③海南科通配售电有限公司总注册资本暂定134.40万元，其中三亚多益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认缴出资人民币67.20万元，持股占比50%；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认缴出资53.76万元，持股占比40%；中国电建集团湖北工程有限公司以货币认缴出资人民币13.44万元，持股占比10%。根据股东出资协议书，约定于2018年6月30日前各股东按持股比例完成第一期注资合计99.456万元，于2020年12月31日缴足全部出资。截止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还未履行出资义务。

④海南智慧新城配售电有限公司总注册资本暂定3,646.00万元，根据本公司与海南耐迪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国电海南能源销售有限公司、大唐海南清洁电力有限公司签订的投资协议，本公司与上述3家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海南智慧新城配售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新城"），出资比例15%。根据股东出资协议书，约定各股东按持股比例完成第一期注资合计328.14万元。智慧新城由7名董事组成，本公司推荐1人，对智慧新城具有重大影响。

（2） 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	其他非重要联营企业汇总	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	其他非重要联营企业汇总
流动资产	12,208,698.31	3,354,608.43	14,728,598.99	1,583,291.85
非流动资产	8,780,457.75	5,521,703.23	6,041,575.85	2,413,867.15
资产合计	20,989,156.06	8,876,311.66	20,770,174.84	3,997,159.00
流动负债	271,859.34	125,733.65		181,515.9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71,859.34	125,733.65		181,515.9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717,296.72	8,750,578.01	20,770,174.84	104,213.2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179,324.18	1,488,462.39	5,192,543.71	41,685.29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927,457.88	1,133,684.90	6,923,793.71	379,509.29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4,656.67	12,834.91	24,710.84	-11,958.7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八、关联方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海口市	投资、管理	1,229,866.8126	72.45	72.45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海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电公司	受最终同一方控制
琼海万泉湖旅游有限公司	受最终同一方控制
三亚兴华园实业有限公司	受最终同一方控制
海南水电响水发电有限公司	受最终同一方控制
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鹿回头旅业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海南鹿回头旅业投资有限公司鹿回头国宾馆分公司	受最终同一方控制
三亚海控接待中心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三亚湾迎宾馆分公司	受最终同一方控制
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牛路岭水电站	受最终同一方控制
海南海金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受最终同一方控制
海南海控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受最终同一方控制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电公司	取水费、代管费	193,099.64	330,164.95
琼海万泉湖旅游有限公司	休息室管理费	3,640.00	9,000.00
琼海万泉湖旅游有限公司	公共设施委托管理费		30,600.00
海南海金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咨询管理费		15,000.00
三亚海控接待中心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三亚湾迎宾馆分公司	住宿费	1,150.00	
海南海控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防疫物资费用	124,750.00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三亚兴华园实业有限公司	电气设备改造工程	-4,518.06	
海南鹿回头旅业投资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施工		262,000.00
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	电力工程施工		48,285.00
海南鹿回头旅业投资有限公司鹿回头国宾馆分公司	电力工程施工	8,641.63	
三亚海控接待中心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三亚湾迎宾馆分公司	电力工程施工	7,391.66	
琼海市乐城水务有限公司			433,417.19

（2）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琼海万泉湖旅游有限公司	船舶		21,000.00
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牛路岭水电站	房屋	129,873.00	128,873.00
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	土地	520,000.00	1,238,095.23

（3）关联担保情况

①控股股东及全资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担保方	贷款银行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海南省分行	4,809.00 万元	2019/7/16	2037/1/16	否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	11,245.0579 万元	2019/5/27	2036/5/26	否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10,000.00 万元	2020/2/21	2026/2/20	否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4,300.00 万元	2020/2/21	2026/2/20	否
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5,726.00 万元	2020/2/27	2023/2/19	否

说明：担保情况详见：附注五、18、27（5-8）

②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担保方	贷款银行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	9,500.00 万	2016/12/27	2028/12/27	否

说明：担保情况详见：附注五、27（4）

（4）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资金拆入方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95,000,000.00	123,260,000.00	111,740,000.00	2019 年 12 月 29 日新签订的委贷合同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4,000,000.00		34,000,000.00	0.00	于 2020 年 2 月结清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海南海控能源南尧河开发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2020 年 5 月 8 日新签订借款展期合同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海南海控能源乐东发电有限公司	136,000,000.00			136,000,000.00	2020 年 5 月 28 日新签订借款展期合同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明细如下：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34,000,000.00	2015/6/2	2020/6/2	本公司与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 日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3,400.00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借款期限为 60 个月，年利率为 5.5%。于 2020 年 2 月结清。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17,000,000.00	2015/7/3	2020/12/31	全资子公司海南海控能源南尧河开发有限公司与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 日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700.00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借款期限为 60 个月，年利率为 5.25%；于 2020 年 5 月 8 日与股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				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签订展期协议，年利率为 5.25%，借款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400.00 万，均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5/5/25	2020/12/31	全资子公司海南海控能源乐东发电有限公司与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5 日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4,000.00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借款期限为 60 个月，年利率为 5.5%；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与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签订展期协议，年利率为 5.5%，借款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4,000.00 万元，均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96,000,000.00	2015/6/29	2020/12/31	全资子公司海南海控能源乐东发电有限公司与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9,600.00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借款期限为 60 个月，年利率为 5.5%；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与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签订展期协议，年利率为 5.5%，借款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9,600.00 万元均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16/12/27	2021/12/27	全资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与股东海南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签订了“委托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3,000.00 万元，用于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借款年限 5 年，年利率为 5.5%，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				截止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3,000.00 万元，其中 10,000.00 万元重分类到一年到期非流动负债。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7/1/1	2020/12/21	全资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与股东海南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7 年签订了“委托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4,000.00 万元，用于偿还光伏项目借款，借款年限 4 年，年利率为 5.0%，截止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3,000.00 万元，其中 3,000.00 万元重分类到一年到期非流动负债。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9/12/30	2020/12/30	2019 年 12 月与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新签订滚动借款合同，在借款额度 20,000.00 万元内可循环使用，借款利率按年利率 5.00%执行，期限为 1 年，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11,174.00 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06.30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三亚兴华园实业有限公司	1,219.43	53.29	55,365.95	1,400.76
其他应收款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85,000.00	850.00
应收账款	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	1,936.89	84.64	1,936.89	49.00
应收账款	海南鹿回头旅业投资有限公司鹿回头国宾馆分公司	236,526.57	10,336.21	227,884.94	5,765.49
应收账款	海南鹿回头旅业投资有限公司	7,860.00	343.48	7,860.00	198.86
应收账款	三亚海控接待中心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三亚湾迎宾馆分公司	140,905.96	6,157.59	133,514.30	3,377.91

预付账款	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			247,619.07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0.06.30	2019.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	260,000.01	
其他应付款	琼海万泉湖旅游有限公司		8,680.00
其他应付款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8,220,000.00	8,22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海南水电响水发电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电公司	270,155.49	99,388.35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1）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五指山发电与职工李才妹、林东郎等 16 人签订了《内部职工帮扶购房协议书》，采取建立“一对一”的结对帮扶形式，由本系统职工借款给困难职工购买保障性住房，该协议书规定，五指山发电作为丙方负责代收代付该房款，当借款方（甲方）在所购房屋具备政府规定的转让条件时，仍未能还清贷款方（乙方）借款本息，甲方直接以该房屋抵债给乙方，并授权丙方全权办理房屋转让及房屋从甲方名下过户至乙方的全部手续，丙方作为担保人负责偿还乙方出借给甲方的购房款或办理将该房屋过户至乙方名下的过户手续。

（2）本公司联营企业海南科通配售电有限公司，总注册资本 134.40 万元，其中三亚多益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认缴出资人民币 67.20 万元，持股占比 50%；本公司以货币认缴出资 53.76 万元，持股占比 40%；中国电建集团湖北工程有限公司以货币认缴出资人民币 13.44 万元，持股占比 10%。根据股东出资协议书，约定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各股东按持股比例完成第一期注资合计 99.456 万元，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缴足全部出资。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仅收到三亚多益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款 15 万元，本公司尚未履行出资义务，根据《海南科通配售电有限公司出资协议书》违约责任条款，本公司未履行应向已按期足额缴纳出资的股东按未履行或者未全面履行出资金额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的逾期利息承担违约责任，同时，对公司因股东延期出资造成的损失应予以赔偿。目前未补签出资协议，出资时间未确定，未履行违约赔偿责任。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提前终止 ABS 事宜

我公司因定增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向 ABS 投资者申请提前终止“华福-天汇能源电力上网收费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华福证券于 2020 年 8 月 6 日召开证券持有人会议，并审议通过提前终止专项计划的事项，并于 8 月 7 日公告会议决议。我

公司于 8 月 18 日对专项计划剩余借款余额 18,700 万元进行清偿，专项计划摘牌。专项计划摘牌后 10 个工作日，清算中介机构完成清算工作，并在完成清算工作后 10 个工作日内出具清算报告，华福证券对外公告清算报告。专项计划完全终止。

2、发行公募 reits 事项

根据 2020 年 4 月 30 日国家发改委、中国证监会联合发布的《关于推进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资金（REITS）试点相关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20]40 号），我公司拟以公司牛路岭水电站作为标的底层资产进行国家首批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试点项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并办理本次公募 REITS 相关事宜。我公司为申报公募 REITS 试点项目拟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海控能源牛路岭发电有限公司”（即项目公司），最终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为准；注册资本暂定 10 万元，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此类公司最低要求为准。以上事项已于 8 月 14 日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并进行公告，尚需报股东大会审议。我公司目前正在开展项目前期准备工作。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 2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电力产品分部、电力工程劳务及其他分部。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在不同地区从事经营活动。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分部负债包括分部经营活动形成的可归属于该分部的负债。如果多个经营分部共同承担的负债相关的费用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该共同承担的负债也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电力产品	电力工程劳务及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20,743,886.07	18,884,382.99	13,718,510.72	125,909,758.34
营业成本	64,167,094.77	16,429,819.88	12,925,515.22	67,671,399.43
资产总额	3,521,981,982.85	88,035,678.83	898,374,820.36	2,711,642,841.32
负债总额	2,119,767,603.09	77,534,825.62	409,850,012.29	1,787,452,416.42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46,007,013.85	6,706.24	46,000,307.61	32,627,486.00	21,441.91	32,606,044.09

（2）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2020 年 6 月 30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2020.06.30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上网电力组合	45,336,390.25		45,336,390.25	30,483,295.28		30,483,295.28
直供电力组合	670,623.60	6,706.24	663,917.36	665,028.72	6,650.29	658,378.43
其他组合				1,479,162.00	14,791.62	1,464,370.38
合计	46,007,013.85	6,706.24	46,000,307.61	32,627,486.00	21,441.91	32,606,044.09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目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06.30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1,441.91		14,735.67		6,706.24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45,336,390.25	1 年以内：31,540,599.18 1-2 年：13,795,791.07	98.54
万宁水业公司	670,623.60	1 年以内	1.46
合计	**46,007,013.85**		**100.00**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70,668,939.45	340,797,698.37
合计	**370,668,939.45**	**340,797,698.37**

（1）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370,766,166.13	97,226.68	370,668,939.45	340,963,465.47	165,767.10	340,797,698.37
合计	**370,766,166.13**	**97,226.68**	**370,668,939.45**	**340,963,465.47**	**165,767.10**	**340,797,698.37**

（2）坏账准备

① 2020 年 6 月 30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组合名称	2020.06.30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486,620.00	97,226.68	389,393.32	437,958.00	165,767.10	272,190.90
单项计提				500,000.00		500,000.00
合并范围内单位往来	370,279,546.13		370,279,546.13	340,025,507.47		340,025,507.47
合计	**370,766,166.13**	**97,226.68**	**370,668,939.45**	**340,963,465.47**	**165,767.10**	**340,797,698.37**

A、其他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账龄	2020.06.30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486,620.00	19.98	97,226.68	389,393.32
合计	**486,620.00**		**97,226.68**	**389,393.32**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5,767.10**			**165,767.10**
期初余额在本期	**165,767.10**			**165,767.10**
—转入第一阶段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	-68,540.42			-68,540.42
2019 年 12 月 31 余额	**97,226.68**			**97,226.68**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0.06.30	2019.12.31
押金		500,000.00
保证金	486,620.00	437,958.00
关联企业往来款	370,279,546.13	340,025,507.47
合计	**370,766,166.13**	**340,963,465.47**

（4）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是	往来款	290,470,732.57	1 年以内	78.34	
海南海控能源乐东发电有限公司	是	往来款	29,108,173.23	1 年以内	7.85	
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是	往来款	30,846,304.06	1 年以内	8.32	
海南海控能源五指山发电有限公司	是	往来款	12,149,509.69	1 年以内	3.28	
海南海控能源南尧河开发有限公司	是	往来款	7,704,826.58	1 年以内	2.08	
合计			**370,279,546.13**		**99.87**	

3、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90,096,993.94		490,096,993.94	479,096,993.94		479,096,993.9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061,142.78		8,061,142.78	8,057,354.96		8,057,354.96
合计	**498,158,136.72**		**498,158,136.72**	**487,154,348.90**		**487,154,348.90**

（2）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330,665,898.16			330,665,898.16
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院	100,000.00			100,000.00
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32,119,995.85			32,119,995.85
海南天汇能源保亭发电有限公司	49,815,706.72			49,815,706.72
海南海控能源五指山发电有限公司	9,764,102.25			9,764,102.25
海南海控能源乐东发电有限公司	11,685,477.67			11,685,477.67
海南海控能源南尧河开发有限公司	37,918,554.23			37,918,554.23
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7,027,259.06			7,027,259.06
海南海控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1,000,000.00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479,096,993.94**	11,000,000.00	**0.00**	**490,096,993.94**

（3）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海控北控（海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261,841.96			-3,191.69		
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	6,923,793.71			3,664.17		
海南科通配售电有限公司	379,509.29			35.58		
海南智慧新城配售电有限公司	492,210.00			3,279.76		
合计	**8,057,354.96**			**3,787.82**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海控北控（海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258,650.27	
海口蓝能汇配售电有限公司				6,927,457.88	
海南科通配售电有限公司				379,544.87	
海南智慧新城配售电有限公司				495,489.76	
合计				**8,061,142.78**	

4、营业收入及成本

（1）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399,545.71	22,998,959.94	36,853,143.19	23,404,234.38
其他业务	1,945,019.77		1,609,396.23	
合计	**43,344,565.48**	**22,998,959.94**	**38,462,539.42**	**23,404,234.38**

（2）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力行业	41,399,545.71	22,998,959.94	36,853,143.19	23,404,234.38

（3）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力产品	41,399,545.71	22,998,959.94	36,853,143.19	23,404,234.38

（4）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地区）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海南省内	41,399,545.71	22,998,959.94	36,853,143.19	23,404,234.38

5、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87.82	-4,949.40

十三、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136,551.4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32,657.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6,169,209.27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952,041.4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217,167.81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4,217,167.81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7%	0.0118	0.0118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7%	-0.0223	-0.0223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备查文件备置地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21 日